

云南中医药大学

YUNNAN UNIVERSITY OF CHINESE MEDICINE

高教信息

(第二十期)

高等教育研究评估中心、规划发展办公室 编

2022 年 4 月

目 录

一、 医教动态	1
1. 教育部办公厅等四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建设的通知》，推进新医科建设	1
2. 2021—2025 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指导委员会成立大会暨工作会议举行：推动高校思政课高质量发展	2
3. 2022 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召开：加快教育高质量发展	3
4. 2022 年全国卫生健康工作会议召开	6
5. 教育部 2022 年工作要点	8
6.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就第二轮“双一流”建设有关情况答记者问	21
7. 教育部启动实施全国高校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	29
8. 《2020 年中医药事业发展统计提要报告》印发：中医总诊疗量达 10.6 亿人次	31
9. 2021 年全国教育事业统计主要结果	33
二、 政策参考	35
1.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政策解读	35
2.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	44
3. 《“十四五”国家药品安全及促进高质量发展规划》印发：健全符合中药特点的审评审批体系	68
4. 《“十四五”公共服务规划》印发：大力发展中医药服务	70
5. 《推进中医药高质量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发展规划（2021-2025 年）》印发：推动中医药国际合作	71
6. 《“十四五”旅游业发展规划》印发：打造一批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和示范基地	74
7. 《“十四五”全国眼健康规划（2021-2025 年）》印发：发挥中医眼科在眼病防治中的作用	74
8. 《“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印发：建立中医药理论、人用经验、临床试验相结合的中药特色审评证据体系	75
9. 《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2021-2025 年）》印发：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	75
10. 《“十四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印发：发挥中医药在老年病、慢性病防治等方面的优势和作用	77
11. 《“十四五”健康老龄化规划》印发：发展中医药老年健康服务	78
12. 《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动计划》印发：2025 年实现五个“全覆盖”	79
13. 两部门发文完善中医药医保支持政策	82
14. 两部门发文规范中医医疗技术命名	84
15. 《关于抓好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意见落实的通知》印发：明确 4 项中医类别评价指标	85

16. 国家中医药局进一步规范中医医院评审工作	86
17. 四部门联合印发《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保证中药材质量，促进中药高质量发展	87
18. 《关于开展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行动的通知》印发：发挥中医药作用	88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3月1日起实施	89
20. 《政府工作报告》：坚持中西医并重，加大中医药振兴发展支持力度，推进中医药综合改革	90
21. 云南发布行动计划：2023年林下中药材产量全国领先	91
22. 云南推动民族医新增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医保	92
23. 云南七部门发文规范医疗行为：医保支付试点推进中西医同病同效同价	93
24. 云南：推动中医药健康服务多业态融合发展	94
三、 专家观点	96
1. 史静寰：完善分类建设评价，推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96
2. 刘保延：针灸是中医服务的主力军	100
四、 他山之石	108
1. 北京中医药大学：探索“师带徒”人才培养模式，坚持师承教育	108
2. 长春中医药大学：让辅导员照亮大学生成长之路	111
3. 北京中医药大学：构建中医药文化国际传播新范式	115
4. 安徽中医药大学：在探索“课程思政”中助推铸魂育人	118

一、医教动态

1. 教育部办公厅等四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建设的通知》，推进新医科建设

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要求，深入推进新医科建设，教育部办公厅等四部门于近日印发《关于开展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建设的通知》及相关建设指南，计划经过 10 年左右时间，建成若干所具有中国特色世界一流水平的公共卫生学院，形成适应现代化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高质量教育发展体系。

建设指南要求，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建设坚持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面向学科发展前沿、面向高水平人才需求、面向全球健康发展的原则。一要构建公共卫生人才培养新范式，加大多层次多类型公共卫生人才培养力度，改革创新公共卫生人才培养模式。二要建设公共卫生科学研究新高地，搭建高水平公共卫生研究平台，推进公共卫生多学科交叉研究。三要开拓公共卫生师资发展新途径，打造质量结构双优师资队伍，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四要提升公共卫生社会服务新高度，增强智库咨询服务能力，创新公共卫生社会服务模式。五要创建公共卫生教育管理新机制，完善协同育人机制，健全评价保障机制。六要开创公共卫生国际合作新局面，推进教育科研领域全方位交流合作，深度参与全球健康事务。

建设指南强调，四部门将根据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需求，规划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建设布局，立项一批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建设单位，进行动态监测和检查评估。申请高校除满足规定的学科专业、师资队伍、教学科研资源外，还要“一拖一”支持帮扶 1 所中西部高校的公共卫生学院建设。

建设指南要求，各地、各有关部门、各建设高校要加强组织领导，实施专项支持，保障经费投入，落实建设任务。特别在一流学科、一流专业、一流课

程建设，以及公共卫生硕士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推免名额等方面对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建设单位予以统筹支持。

信息来源：教育部官网

发布日期：2022-01-05

http://www.moe.gov.cn/jyb_xwfb/gzdt_gzdt/s5987/202201/t20220105_592613.html

2. 2021—2025 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指导委员会成立大会暨 工作会议举行：推动高校思政课高质量发展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政课建设的重要论述，1月6日，教育部举行2021—2025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指导委员会成立大会暨工作会议，回顾总结高校思政课建设取得的进展成效，分析研判当前形势任务，研究部署推动思政课高质量发展工作。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怀进鹏出席会议并讲话，教育部党组成员、副部长翁铁慧主持会议。

怀进鹏强调，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思政课建设，对思政课建设作出一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深刻回答了事关新时代学校思政课建设的一系列方向性、根本性问题。要聚焦靶心，立德树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政课建设的重要论述，牢牢把握思政课是立德树人关键课程的定位，强化教师在办好思政课中的关键地位，推动思政课改革创新，善用“大思政课”，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加强党对思政课建设的领导。

怀进鹏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特别是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以来，党对思政课建设的领导全面加强，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成效显著，教师队伍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教学改革的支撑保障更加有力。新的历史方位、新的时代课题对高校思政课建设提出了新任务新要求，抓好后继有人根本大计要求思政课培根固本、铸魂育人，建设高质量高等

教育体系要求思政课提质增效、引领方向，应对国内外意识形态领域复杂形势要求思政课激浊扬清、立破并举，大学生思想认识和价值观念多样多变要求思政课解疑释惑、析理明道。我们要深刻把握高校思政课建设面临的形势任务，围绕中心，培根铸魂。

怀进鹏要求，要突出重心，自信自强，守正创新推动高校思政课高质量发展，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效果导向相结合，强队伍、建机制、聚合力。一是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党委重视要持之以恒，提高统筹领导能力，提升马院建设水平。二是完善铸魂育人长效机制。健全课程体系，完善教材建设机制，深化教学改革，强化学科支撑。三是加快构建“大思政课”格局。大力推进“一大系统、两大支撑、五大实验区”建设，善用社会大课堂，打造网络云课堂，深化课程思政全课堂。四是实施教师能力提升工程。建立高质量择优配备体系，建设高质量培养培训体系，形成科学合理的评价体系。

会上，翁铁慧宣读教指委成立通知。教指委专家代表顾海良、靳诺、姜辉、颜晓峰、沈壮海发言。

信息来源：教育部官网

发布日期：2022-01-07

http://www.moe.gov.cn/jyb_xwfb/gzdt_gzdt/moe_1485/202201/t20220107_592985.html

3. 2022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召开：加快教育高质量发展

1月16日至17日，2022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

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转变观念、守正创新、攻坚克难、守住底线，加快教育高质量发展，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以实际行动和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组长、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怀进鹏作工作报告。

会议指出，刚刚过去的 2021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一年来，教育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着力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有效转化为教育发展导向、政策举措和工作方法，党史学习教育成效显著，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向纵深推进，人民群众教育急难愁盼加快破解，服务支撑国家战略有力有效，教育高质量发展的保障条件得到提升，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切实加强，展现了新时代教育工作的新担当新作为。一年来，教育系统在实际工作中，坚持从政治上看教育、从民生上抓教育、从规律上办教育，认真履职、辛勤工作，在汲取历史智慧中守正创新，在紧扣时代脉搏中开拓进取，为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取得新的重大进展作出了不懈努力。

会议强调，在“两个大局”背景下，教育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变化。必须跳出教育看教育、立足全局看教育、放眼长远看教育，准确识变、主动求变、积极应变，抓住重大机遇，开创教育新局面。一要深刻认识和把握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中教育的先导地位，下好教育优先发展的先手棋。二要深刻认识和把握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交织叠加给教育带来的外部挑战，锲而不舍实现既定目标。三要深刻认识和把握现代化经济体系转型升级对教育的迫切需求，培养大批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人才。四要深刻认识和把握人民群众不断提高的教育期盼，推动教育改革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五要深刻认识和把握教育自身面临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创新，促进教育

公平和提高质量。

会议指出，2022年是新时代新征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意义的一年，教育工作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作出实质性贡献。一是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育人，着力以风清气正的环境育人，加快完善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二是巩固发展更加公平而有质量的基础教育。持续打好“双减”攻坚落实战，深入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大力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快推动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发展。三是大力发展适应新技术和产业变革需要的职业教育。优化发展环境，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提高内涵质量。四是创新发展支撑国家战略需要的高等教育。推进人才培养服务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推进学科专业结构适应新发展格局需要，以高质量的科研创新创造成果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双一流”建设高校为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提供有力支撑。五是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全面夯实教师发展之基，切实保障教师权益。六是以改革创新注入教育发展强大动力。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激发基层和学校活力，提升依法治理水平，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健全4%落实机制。七是在大变局中谋划教育对外开放新策略。用好全球优质教育资源，讲好中国故事。

会议要求，要切实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发扬钉钉子精神，重实干、求实效，提高政治站位，重视战略策略问题，加强闭环管理，强化协调联动，严守安全底线，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信息来源：教育部官网

发布日期：2022-01-17

http://www.moe.gov.cn/jyb_xwfb/gzdt_gzdt/moe_1485/202201/t20220117_594937.html

4. 2022 年全国卫生健康工作会议召开

1 月 27 日，2022 年全国卫生健康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作为重中之重，推进健康中国战略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统筹发展与安全，统筹疫情防控和卫生健康各项工作，不断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国家卫生健康委党组书记、主任马晓伟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刚刚过去的 2021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重要一年。全国卫生健康系统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紧盯“国之大者”，把握形势变化，狠抓工作落实，推动卫生健康事业持续向前发展。全力以赴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and 疫苗接种工作，疫情防控重大战略成果持续巩固。坚持统筹兼顾，深化医改工作持续推进，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不断提升，老龄工作顶层设计进一步完善，三孩政策依法有序实施，中医药振兴发展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效，健康中国行动等重点工作统筹推进。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从百年党史汲取智慧和力量，牢牢把握卫生健康工作政治属性和行业特点，着力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持续加强。

会议强调，要正确认识和把握卫生健康领域重大问题，推动事业在历史的逻辑中前进，在时代的潮流中发展。要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

的全面领导，贯彻新时代党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始终听党话、跟党走。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主题，强化战略思维，加快建设优质高效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保持战略定力，坚定不移办好自己事。坚守安全发展底线，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隐患，履行好防控疫情、守护人民健康的重要职责。

会议强调，要牢记维护人民健康的初心使命，一年接着一年干，一张蓝图绘到底。一是毫不放松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不动摇，坚持“动态清零”总方针，迅速遏制疫情传播扩散，全力做好春节期间疫情防控，不断提升科学精准防控水平。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加强对新冠病毒变异的研究和防范。二是巩固深化医改成果，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推广三明医改经验，加强公立医院内部管理，抓好国家医学中心、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和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和规划布局。三是以基层为重点，巩固健康扶贫成效与乡村振兴相衔接，促进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健康发展，提升县域综合服务能力。四是深入推进健康中国行动，完善重大疾病防控策略，加强重大传染病和慢性病防治。五是推进疾控体系改革，加强基层疾控机构能力建设，筑牢公共卫生安全防护网。六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扎实开展老年健康服务工作，完善积极生育支持措施，全面加强“一老一小”服务供给，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七是全面实施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深化中西医临床协同攻关。八是强化事业改革发展的保障支撑，加强法治建设，推进人才队伍建设，强化科普宣教，积极参与全球卫生治理。

会议强调，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广大卫生健康工作者全身心、全天候投入高强度的疫情防控工作，连续奋战一线，付出了艰辛劳动。要采取更多务实、贴心、暖心举措做好工作保障，给一线工作人员更多的关心关爱，加强人

员调度，安排好轮休，千方百计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最大程度争取社会各方理解和支持，做好他们的坚强后盾。

会议要求，全系统要跟上时代的步伐，勇于担当作为，以新时代良好作风保障事业新发展。锤炼过硬的政治品格，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锤炼过硬的业务本领，熟悉专业、干专业事。锤炼过硬的工作作风，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锲而不舍纠“四风”树“新风”，注重下沉一线发现和解决问题，锻造一支干净干事、无私奉献的卫生健康工作队伍。

信息来源：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官网

发布日期：2022-01-27

<http://www.nhc.gov.cn/bgt/s7693/202201/b8ae12c8adef4f8d86a6aba72fb74940.shtml>

5. 教育部 2022 年工作要点

2022 年是新时代新征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意义的一年，我们党将召开二十大。这是我们党在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代表大会。迎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是贯穿今年党和国家全局工作的主线，教育工作要聚焦这条主线，作出实质性的贡献。2022 年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

树人根本任务，着力转变观念、守正创新、攻坚克难、守住底线，加快教育高质量发展，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确保教育领域始终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

1. 学习宣传阐释党的创新理论。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力做好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出台《直属机关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工作方案》，开展高校师生迎接、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专项行动，汇聚形成教育系统广大干部师生喜迎党的二十大浓厚氛围。巩固拓展教育系统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推动建立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深入推进党的历史和创新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实施伟大建党精神研究重大专项，深化“四史”教育。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原创性系统性学理化学科化研究阐释，启动实施面向 2035 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推动高校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布局设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重大专项、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专项，推出一批重大研究成果，推进教育系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院）建设。

2. 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作为政治要件，作为党组会“第一议题”，部党组加强统筹协调，推进重大决策部署落地。持续开展直属机关“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创建，分类指导推进直属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构建高质量高校党建工作体系，会同中央有关部门指导推动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健全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举办全国高校书记校长提高政治能力专题培训班，实现全

国公办本科高校书记校长全覆盖轮训。纵深推进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实施院（系）党组织书记政治能力提升计划、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队伍质量攻坚计划、大学生党支部书记骨干培养计划，提升高校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健全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加强党对中小学校的全面领导。调研推动《民办学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贯彻落实，指导各地加快推进民办学校章程建设，推动党建有关要求进章程。进一步提高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能力和效果。提高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组织干部离退休制度建立40周年纪念活动。推进新时代关工委建设。

3. 维护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直属机关和高校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指导高校筑牢“三微一端”等阵地。强化保密宣传教育。深化巩固校园安全专项整顿成效。优化教育舆情监测、研判、报告、处置等流程机制。从严从紧科学精准做好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确保师生生命健康。

4. 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聚焦“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持之以恒坚持严的主基调，压实管党治校政治责任。按照“当下改、长久立、系统治”要求，健全中央巡视整改长效机制，持续巩固深化整改成果。抓好直属机关、直属高校重点领域廉政风险防控，严格规范直属机关“三评一赛”，清理规范直属单位对外合作，从严管理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完善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严格监督执纪问责，加强对违纪违法案件的查处和通报曝光力度，强化教育警示作用。完成巡视全覆盖任务，推进巡视巡察上下联动，健全巡视整改促进机制。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一严到底纠治“四风”，树立新风，推动形成严的氛围，优化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

5. 深入实施“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通过编写辅导读本等多种形式做好宣传解读。召开部署工作会议，推动各地将规划落实到本地区教育各领域、各

层面、各环节。制定实施分工方案，强化年度工作计划和规划有效衔接。聚焦关键领域薄弱环节，深入实施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发挥中央预算内投资导向作用，改善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条件。建立“十四五”规划纲要教育领域工程项目台账，逐项细化时间表、路线图，定期跟踪调度。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评估。印发实施《关于构建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的指导意见》。重视教育科学研究，加强战略思考和系统谋划，开展有组织的重大教育科研。

6. 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坚持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占国内生产总值（GDP）比例“不低于 4%”，保证财政教育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确保“两个只增不减”。（略）完善教育经费统计体系，加强财政教育投入和预算支出进度监测监督。完善教育行业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提高资产使用效益。全面加强校办企业国有资产监管。加强精准资助，推进资助育人，全面落实各项学生资助政策。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肃财经纪律。

7.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强化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提高直属系统干部政治能力和专业素养。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以正职和优秀年轻干部为重点，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选优配强直属系统领导班子。加大统筹力度，积极推进干部交流，优化干部成长路径。做实做细管理监督，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强化关心关爱，激励干部担当作为。落实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任务。深入推进直属高校人事制度改革。

二、加快完善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育人体系，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

8. 深入推进“双减”。（略）

9. 全面推动学校思政课建设。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发挥思政课铸魂育人主渠道作用。召开“大思政课”建设推进会，实施“大思政课”建设方案。重点开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

的课程群建设，组织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领航计划系列主题活动。设立一批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全国高校思政课教研系统，建好高校思政课教学创新中心。研制普通高校本科专业类课程思政教学指南。统筹推进本硕博、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支持建设一批思政课一体化基地，研制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思政课建设的意见。会同中央宣传部召开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推进会，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本硕博一体化人才培养，提升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管理水平。实施高校思政课教师能力提升攻坚计划，“一校一策”推动配齐建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加强研修基地建设，办好“周末理论大讲堂”、骨干教师研修班，建立健全思政课教师“手拉手”帮扶机制。（略）

10. 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全面实施时代新人培育工程。深化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和“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健全“国家—省级—高校”三级网络思政体系运行机制。推进职业院校“三全育人”典型学校建设。推进“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实现对 1000 所左右高校有效覆盖。持续推动各地各高校落实高校辅导员配备需求，加强高校辅导员素质能力提升精准赋能平台建设。开展“青春使命”“技能成才强国有我”“学习新思想做好接班人”“开学第一课”等主题教育活动，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推进绿色低碳发展系统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发挥“五老”优势，继续开展“新时代好少年”主题教育读书活动、“读懂中国”活动。

11. 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践行健康第一理念，实施学校体育和体教融合改革发展行动计划，举办首届中国青少年足球联赛，筹备首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办好成都第 31 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和晋江第 18 届世界中学生夏季运动会。启动实施中国青少年健康教育行动计划，继续推进健康中国中小学健康促进专项行动。强化高校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实现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比 2021 年下降 0.5 到 1 个百分点。实施全国健康学校和急救教育试点学校建设计划。完善大中小学相衔接的美育课程体系，强化美育教师队伍

建设，开展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建设一批美育名师工作室。举办全国第七届中小學生艺术展演，启动大中小學生艺术展演改革。推进中考美育改革试点。推进大中小学劳动教育，全面加强涉农高校耕读教育，推进职业院校劳动教育，开展中小學生职业启蒙教育。指导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区开展工作，持续开展大中小學生劳动素养发展状况监测。加强和改进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实施学生心理健康促进计划，做好科学识别、实时预警、专业咨询和妥善应对。

12. 加快构建中国特色高质量教材体系。总结《全国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2019—2022年）》实施情况，督促指导地方和高校健全教材领导和工作机制。印发教材工作责任追究指导意见。（略）修订已出版相关教育部马工程重点教材，完成在编在审马工程重点教材。实施《新时代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教育部重点教材建设推进方案》，启动第一批新教材的编写、遴选、修订。推进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关于哲学社会科学及各学科重要论述摘编编写。推进首批9种中国经济学教材编写，启动中国新闻学、中国法学教材编写，加快建设一批原创性高水平哲学社会科学教材。出台“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教材建设规划，遴选建设一批“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全面规范教材、教辅及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严格教材审核把关，加强数字教材建设与管理。完善中小学地方课程管理制度。加强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获奖成果宣传推广。遴选确定一批国家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启动研制新时代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

13. 加强学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以增进共同性为方向，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与中小学德育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紧密融合。进一步提高各类民族班专项计划精准度契合度。继续实施新疆班西藏班校园足球融合赛事。开展“组团式”援疆教育人才选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建设与管理。

14. 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水平和质量。研制国家语言发展规划。落实

《国家语言文字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工程和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计划，指导普通话普及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的省份实施“一地一策”。加强民族地区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进学前儿童普通话教育，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示范培训计划。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古文字与中华文明传承发展工程、中华思想文化术语传播工程、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办好第四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加强全球中文学习平台建设。加强高等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建设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加强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发布《中小学生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实施《国家语委“十四五”科研规划》，推进语言文字人才队伍、科研机构、语言学学科建设。印发加强新时代语言文字国际合作交流文件。编制实施《国际中文教育发展规划（2021-2025年）》，完善国际中文教育标准体系。

三、积极回应群众关切，不断促进教育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15.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略）

16. 统筹推进乡村教育振兴和教育振兴乡村工作。研制教育系统乡村振兴指导性文件，贯穿打通县域基础教育、市域职业教育和省域高等教育，形成具有教育特色、发挥教育优势的乡村振兴工作法。持续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推进控辍保学从动态清零转向常态清零。（略）。做好直属高校定点帮扶，培育一批精准帮扶典型项目和创新试验项目，探索在乡村振兴领域建立成果转化平台。（略）

17. 加快发展学前教育、普通高中教育和特殊教育。（略）

18. 促进高校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实施“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健全就业创业促进机制，推动就业创业工作提质增效。完善市场化社会化就业机制，建设打造一批全国性、区域性、行业性大学生就业市场。引导毕业生到中小企业就业、灵活就业，促进创新创业带动就业。健全毕业生基层就业支持体系，推动优化各类政策性岗位招考时间安排。建立健全就业育人支持体系，

强化就业指导服务，打造一批就业指导名师、金课和优秀教材。实施宏志助航计划，重点帮扶就业困难毕业生群体。推动就业与招生培养联动改革，实施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落实就业“一把手”工程，配齐建强就业工作队伍。组织开展就业育人典型案例和毕业生就业创业典型人物总结宣传工作。

四、全面提升教育服务能力，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坚强支撑

19. 加快培养、引进国家急需的高层次紧缺人才。积极参与建设国家战略人才力量，着力集聚一批战略科学家、学术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培养一大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优秀青年人才。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印发《关于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的意见》，实施基础学科专业、课程、教材、实践条件等专项建设行动。积极探索拔尖创新人才早期发现和选拔培养机制，加大强基计划实施力度，支持实施本硕博一体化人才培养改革。研制《关于加强碳达峰碳中和人才培养体系建设行动方案》。启动国家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培养工程技术和国防科技人才。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高等学校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修订《“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管理办法》，实施好国家重大人才工程。大力加强人才国际交流。

20. 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快战略科技力量建设，强化有组织科研，坚持“四个面向”，组织大任务、建设大平台、组建大团队。主动与行业部门、地方政府和骨干企业对接，共同凝练科学技术问题，组织重大攻关任务。加快前沿科学中心、集成攻关大平台等重大平台的建设培育，推动国家重点实验室重组、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加快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布局，建设首批基础学科研究中心和医药基础研究创新中心。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组织高校与地方成立联合创新中心、与企业开展协同攻关，加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能力建设。支持战略科技人才和领军人才为首席科学家组织大团队，启动实施科技领军人才团队和优秀青年团队项目。提升高校创新开放合作水平，支持高校牵头发起国

际大科学计划和工程。推进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实验室建设，积累总结试点经验。优化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结构体系。启动建设社科创新团队。发挥高校智库作用，提高咨政建言质量和社会服务能力。加强科研伦理规范和监管，加强科研诚信教育，弘扬科学家精神，营造良好创新生态。

21. 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略）

22. 提升高等教育服务创新发展能力。调整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发布实施新一版学科专业目录及管理办法，发布首批急需学科专业引导发展清单及管理办法，试点建设一批学科交叉中心。实施新时代高等教育育人质量工程，建设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统筹卓越拔尖人才培养，深入实施卓越拔尖人才培养计划，加强和改进科学教育、工程教育，深入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加快培养理工农医类专业紧缺人才。加强卓越工程师培养，推动高校和企业共同设计培养目标、制定培养方案、实施培养过程，实行校企“双导师制”。打造一批未来技术学院、现代产业学院、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和专业特色学院，推进国家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培育建设一批特色化高端医疗装备工程实践创新教学中心，推进虚拟教研室试点建设。布局建设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印发《关于加快新农科建设推进高等农林教育创新发展的意见》，研制《普通高等医学教育临床教学基地建设和管理规定》。加快紧缺领域新形态教学资源建设。规范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实施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攻坚行动，打造中西部高等教育发展“西三角”，实施“慕课西部行计划”2.0，精准实施对口支援西部高校工作，深入实施高校银龄教师支援西部计划。发挥四方联动机制作用，纵深推进部省合建工作。加强部部共建合作，启动省部共建2.0。建设一批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办好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泛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办好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深入实施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办好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召开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第

三十一次全体会议。组建第八届全国高等学校设置评议委员会，指导各地编制实施“十四五”时期高校设置规划，统筹开展高校设置工作与独立学院转设。合理确定高校办学规模和结构，加强高校异地办学等机构规范管理。

23. 深入推进“双一流”建设。扎根中国大地、瞄准世界一流，引导建设高校强化学科重点建设，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实施一流学科培优行动和基础学科深化行动。按照基础研究、工程技术、人文社会科学人才培养的不同规律和需求标准，完善多元评价体系和常态化监测系统，逐步淡化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的身份色彩，选择具有鲜明特色和综合优势的建设高校赋予一定建设自主权，探索分类特色发展模式。开展教育部与各省（区、市）新一轮“双一流”重点共建，加大统筹协调，支持各高校“双一流”建设。

24. 提高继续教育服务供给能力。加快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规范发展高等继续教育，出台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校举办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加强对普通高等学校举办非学历教育规范管理，对直属高校非学历教育领域问题进行专项整治。修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研制专业教学基本要求和办学基本条件要求、校外教学点及社会助学活动管理办法。推进国家资历框架和国家学分银行研究与实践。制订自学考试工作实施细则，推进自学考试内容和形式改革。推进国家开放大学创新发展，推动社区教育办学网络建设。持续开展社区教育“能者为师”特色课程推介共享行动。加快发展老年教育，加快推进国家老年大学筹建工作，开展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教育培训，开展“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教育培训项目及课程资源推介行动。推进学习型城市建设，办好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

五、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持续为教育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25.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坚决推进“破五唯”，落实部门、部内、地方、高校工作清单，加强典型经验总结和宣传推广。加大对违反“十不得一严禁”行为监测和整改力度。（略）。落实哲学社科领域破除“唯论文”、正确认识

和规范使用高校人才称号等文件，突出创新价值、能力、贡献的评价导向。组织开展第九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评选。

26. 积极稳妥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推进中考改革、推动各省（区、市）全面推进招生录取综合改革，加快实现省级统一命题，继续组织开展中考命题评估。深化高考综合改革，稳妥启动第五批高考综合改革，指导有关省份因地制宜出台改革方案并抓好组织实施。深化考试内容改革，健全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查的内容体系，加强对考生关键能力的考查。深入实施高职院校分类考试，着力选拔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严格规范高校艺术类专业、高水平运动队考试招生管理，进一步提高艺术体育人才选拔水平和质量。深入实施“高考、研考护航行动”，平稳有序做好高考、研考组织工作。

27. 推动区域教育创新发展。深化“四点一线一面”，强化统筹，提升区域办学水平和服务创新能力。推进京津冀教育协同发展，重点推进首批疏解项目选址、经费支持。做好长三角教育现代化监测评估，发布长三角教育现代化指数。推动黄河流域九省区教育协同发展。积极落实关于推进粤港澳大湾区高等教育合作发展规划，支持高起点新机制创建高水平大学及办学合作。推动新时代教育服务东北振兴取得新成效。推进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岛建设，推进境外高水平大学、职业院校在海南自由贸易港设立理工农医类学校。

28. 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强化需求牵引，深化融合、创新赋能、应用驱动，积极发展“互联网+教育”，加快推进教育数字转型和智能升级。推进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建设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创新数字资源供给模式，丰富数字教育资源和服务供给，深化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应用，发挥国家电视空中课堂频道作用，探索大中小学智慧教室和智慧课堂建设，深化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改进课堂教学模式和评价方式。建设国家教育治理公共服务平台和基础教育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提升数据治理、政务服务和协同监管能力。强化数据挖掘和分析，构建基于数据的教育治理新模式。指导推进教育信

息化新领域新模式试点示范，深化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健全教育信息化标准规范体系，推进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试点工作。建立教育信息化产品和服务进校园审核制度。强化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障，提升个人信息保护水平。

29. 全面推进依法治教。深入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配合做好职业教育法、学前教育法、学位法、教师法审议，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修订，推动终身学习法、教育法典化立法研究，继续实施规章建设行动计划。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会同相关部门研制构建家校社协同育人的指导意见，推动学校提升家庭教育指导能力，探索在高校开设家庭教育选修课。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编制教育部权责清单，强化文件合法性审查。进一步健全教育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机制，研制《教育行政执法与监督办法》。优化教育政务服务，推进“一网通办”和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落实统计督查整改任务，深入推进教育统计现代化改革，加强统计数据治理，强化统计监督职能。推动高校章程修订，深入推进依法治校，抓好法律法规在学校的落实落地。落实教育系统“八五”普法规划，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持续办好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系列活动和“宪法晨读”活动，推进教师网络法治教育培训。

30. 深化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推进《教育督导条例》修订，指导各地制定《教育督导问责实施办法》。（略）。修订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办法，研制“十四五”期间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计划，做好年度合格评估和审核评估工作。做好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建设，开展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工作，探索开展质量监测预警。支持专业机构做好本科专业认证。发布专业学位水平评估和学科评估结果，对评估结果较差的单位予以督导。研制高校评估归口管理办法，减轻高校负担。开展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和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加大高校评估整改督导复查力度。探索建设教育督导信息化平台。组织

北京、上海、江苏、浙江做好 PISA2022 正式测试。

31. 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略)

32. 推进高水平教育对外开放。举办中外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会议，推进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高质量发展，加强同东盟职业教育、学历互认等合作，建立中国—东盟教育高官磋商机制，办好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实施“未来非洲—中非职业教育合作计划”，举办国际性职业教育大会，主办金砖国家教育部长会议，建立金砖国家职业教育联盟和举办职业教育技能大赛，推进“鲁班工坊”建设。加强对欧高层次和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工作，做实做细与俄乌等国留学生交流，深化国际产学研用合作，开展具有法人资格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内地与港澳地区合作办学机构培养模式改革试点。深化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体制机制改革，健全出国留学人员行前培训工作机制。打造更具国际竞争力的留学教育，改革中国政府奖学金招生培养机制，推进来华留学生国情教育教材和课程建设。发布实施《外籍教师聘任和管理办法（试行）》，启用外籍教师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推动和支持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履行教育管治主体责任，支持并推动内地优质基础教育资源赴香港举办内地课程学校，探索海峡两岸教育融合发展，巩固内地（大陆）与港澳台教育交流平台，完善港澳台学生培养管理工作。推进海外中国学校试点建设。深化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战略合作，推进上海合作组织框架下教育合作，积极参与全球教育治理，持续做好国际组织人才推送工作，探索开展围绕开放科学的国际合作，继续办好国际人工智能与教育会议、世界慕课与在线教育大会、“一带一路”青年创意与遗产论坛等。

六、把教师作为教育发展的第一资源，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33. 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持续推进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建设专项工作。落实《关于完善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体制机制的指导意见》。选树宣传教师典型，持续做好师德教育。做好首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总结推广，完成第二批创建。推进教师考核评价改革，强化教师思想

政治素质考察。开展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情况专项检查，严肃查处师德师风案件，通报师德违规典型案例，严格落实师德师风问题“黑名单”制度，探索建立师德违规案例指导制度。

34. 全面夯实教师发展之基。(略)

35. 完善教师管理与待遇保障。(略)。开展 2022 年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评审。

信息来源：教育部官网

发布日期：2022-02-08

http://www.moe.gov.cn/jyb_sjzl/moe_164/202202/t20220208_597666.html

6.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就第二轮“双一流”建设有关情况答记者问

日前，经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以下简称三部委）印发《关于深入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若干意见》）；经国务院批准，公布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就相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1. 制定出台《若干意见》的背景是什么？

答：“双一流”建设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高等教育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发表重要讲话，对“双一流”的战略目标、战略部署、战略路径进行了系统化深刻阐述。2021年12月17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若干意见》。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对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新使命新要求，“双一流”建设作为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引领性、标志性工程，必须突出培养一流人才、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争创世界一流的导向，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统筹推进、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

首轮“双一流”建设从 2016 年到 2020 年实施以来，各项工作有力推进，改革发展成效明显，推动高等教育强国建设迈上新的历史起点，但仍然存在高层次创新人才供给能力不足、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不够精准、资源配置亟待优化等问题。进入新发展阶段，“双一流”建设要更加突出重点，聚焦难点，注重内涵建设、特色建设和高质量建设。

2. 《若干意见》的指导思想和总体考虑是什么？

答：2015 年中央深改领导小组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总体方案》）是推进“双一流”建设的纲领性文件，每个建设周期都需要围绕总体建设目标和阶段性要求，深入重点地推进工作。《若干意见》是面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加快迈向教育现代化和高等教育强国的新部署。《若干意见》明确了“双一流”建设的新方位、新使命、新要求，强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关于研究生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标 2030 年更多的大学和学科进入世界一流行列以及 2035 年建成教育强国、人才强国的目标，更加突出“双一流”建设培养一流人才、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争创世界一流的导向，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统筹推进、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在关键核心领域加快培养战略科技人才、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提供有力支撑。深入推进新时期“双一流”建设要牢牢抓住人才培养这个关键，对接和加快培养国家急需学科领域的高层次创新人才和工程领军人才，建设卓越工程师队伍，服务科技自立自强和原始创新突破，优化支撑创新驱动发展的学科专业布局，加快在更多领域方向冲击世界一流前列。

3. 如何评价首轮“双一流”建设的整体进展？

答：“双一流”建设是长期推进、不断深入的内涵建设过程，要坚持遵循规律、久久为功。首轮建设期间，各建设高校积极落实主体责任，在传承创新基础上，首轮建设总体实现阶段性目标。一是党对高校的领导全面加强。建设高校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大力构建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协同机制，师生思想政治素质持续向上向好，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思想基础更加牢固。二是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进展显著。师资队伍结构持续改善，优秀人才和创新团队不断涌现，吸引了一批世界一流科学家和学科领军人才，涌现了一批教书育人先进典范。三是服务国家需求的高层次人才培养能力持续提升。人才培养规模稳步扩大、结构不断优化，选拔机制持续创新，拔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深入推进，科教协同、产教协同育人模式持续完善，国家关键领域急需高层次人才培养力度不断增强。四是服务国家科技自立自强能力进一步提高。在量子科学、催化化学、凝聚态物理等一些关键领域取得重要进展，产生了若干重要原创性成果，解决“卡脖子”问题涉及的一些关键核心技术取得突破、作出重要贡献，战略科技领域前瞻布局进一步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加快发展。五是哲学社会科学主力军作用充分体现。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全面加强，哲学社会科学体系建设和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取得积极进展，优秀文化传承与创新方面取得重要成果。六是对外交流合作水平不断提升。高水平人才培养和科研合作项目明显增长，学术交流更加深入，学术影响力和留学吸引力进一步提升。七是内部治理结构持续完善。建设高校持续优化管理体系、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多维评价体系、推进学科交叉融合，建设活力进一步激发。八是示范带动区域高等教育新发展。各地以“双一流”建设为引领，地方高水平大学和优势特色学科建设体系不断完善，为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提供了有力支撑。

我们既要充分肯定首轮建设取得的阶段性成绩，也要充分认识到“双一流”

建设进展成效同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还不相匹配，同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的多样化需求相比还有不小差距。第二轮建设中，要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战略定位，着力解决“双一流”建设中仍然存在的突出问题，深入推进新阶段“双一流”建设。

4. 第二轮“双一流”建设任务的重点是什么？

答：第二轮建设要继续贯彻落实《总体方案》等文件精神，全面推进建设与改革任务的落地见效，坚持问题与成果导向，将着力以下方面工作：一是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体制机制，强化建设高校主体责任和责任落实，落实和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注重权责匹配、放管相济，积极营造专心育人、潜心治学的体制机制环境；二是牢牢把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牢固确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完善强化教师教书育人职责的机制，发挥“双一流”建设高校在培养急需高层次人才、基础研究人才中的主力军作用，培养卓越工程师和高水平复合型工科人才，积极服务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建设；三是坚持服务国家战略需求，瞄准科技前沿和关键领域，加大力度优化学科专业和人才培养布局，率先推进学科专业调整，夯实基础学科建设，加强应用学科与行业产业、区域发展的对接联动，推进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体系建设，推动学科交叉融合；四是打造高水平师资队伍，坚持引育并举汇聚优秀人才，完善创新团队建设机制，稳定支持具有创新潜力的青年人才培育培养；五是深化科教融合，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深入推进“高等学校基础研究珠峰计划”，加强关键领域核心技术攻关，集中力量开展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和联合科研，加强重大科研平台协同对接，服务国家创新体系建设；六是提升国际合作交流水平，探索与世界高水平大学双向交流的留学支持新机制，提升人才培养国际竞争力，深度融入全球创新网络，主动承担涉及人类生存发展共性问题的教育发展和科研攻关任务；七是优化管理评价机

制，完善建设成效监测评价体系，探索分类评价与国际同行评议，构建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反映内涵发展和特色发展的多元多维成效评价体系，优化以需求为导向、以质量为条件的动态调整机制，探索建设高校自主特色发展新模式；八是完善稳定支持机制，引导多元稳定投入，创新经费管理，对建设高校和学科实行差异化财政资金支持，强化基础保障，重点加强主干基础学科、优势特色学科、新兴交叉学科。

5. 第二轮建设高校和建设学科是如何认定的？

答：建设范围的确定坚持《总体方案》和《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实施办法（暂行）》（以下简称《实施办法》）的原则与条件，根据首轮建设实际成效，以及各方面意见，经专家咨询，确定了“总体稳定、优化调整”的认定原则。一是不作大进大出的调整。首轮“双一流”建设整体布局已形成服务国家重大战略的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基本体系，保持建设范围的总体稳定，有利于建设高校和建设学科保持定力、持续投入、汇聚力量、沉淀成果，持续发挥支撑一流大学体系建设、引领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重要作用。二是需求引导下的布局调整。“双一流”建设在国家重点急需的领域和方向上，在服务国家科技自强方面仍有补强空间。第二轮建设以党中央、国务院确定的“十四五”期间国家战略急需领域作为指引调整建设学科的指南，对拟建设学科的匹配度、水平和发展质量等进行综合考查，尤其是加大基础学科、理工农医和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布局。三是鼓励建设高校主动对接需求、优化学科建设口径。允许个别建设学科所属建设高校根据自身特色优势、目标定位，以及服务国家、行业和地方发展需求情况提出申请，经专家委员会审议咨询、三部委报国务院批准后作出调整。调整后，原学科不再列入建设名单。

6. 新增建设学科认定程序和条件是什么？

答：与首轮建设范围认定的程序相同，“双一流”建设专家委员会讨论确定建设学科进入的条件后，以认定方式对第二轮建设范围提出了咨询建议。本次

认定中，新增建设学科必须同时符合以下要求：一是切合急需。学科方向需要与党中央、国务院确定的“十四五”期间国家战略急需领域有较为精准的匹配度。二是水平出色。对应领域的一级学科在内涵建设、特色发展、贡献水平等各方面表现均应比同类显著，突出建优促强。三是整体达标。在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人才培养质量的基本门槛之上，学科认定多维度设置条件，不与各种大学排名、论文指标等挂钩。根据专家委员会咨询建议，三部委研究后报国务院批准，公布了第二轮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

7. 公布的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中，对一些学科做了公开警示，并没有退出建设范围，请问有何考虑？给予公开警示的建设学科又是如何确定的？

答：从首轮建设的成效来看，所有建设高校都取得了明显建设进展，整体上实现了阶段性建设目标。《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施办法（暂行）》要求实行动态调整机制，公开警示是其中重要内容。首轮建设虽然总体上实现了建设目标，但实际建设时间还不长，有些学科因各方面原因，建设成效并未完全达到预期，相比其他同类建设学科，整体发展水平、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成长提升程度相对靠后，为激励督促，也是为了警示其他建设学科，需要给予这些学科公开警示的处理。经“双一流”建设专家委员会严格评议，个别被公开警示的建设学科按要求结合学校定位、首轮建设成效和学科特色优势，作出调整，原学科撤销。警示学科和调整后的学科，2023年接受再评价，届时未通过的，将调出建设范围。

8. 首轮建设成效评价如何开展的？

答：为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加快“双一流”建设，2021年3月，三部委发布了《“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成效评价办法》）。根据《成效评价办法》，在各建设高校开展自评总结基础上，三部委基于“双一流”建设监测情况对建设高校及学科建设成效开展了“背靠背”式的定量分析，并组织专家开展了定性评价。综合定量和定性评价

结果，从整体发展水平、成长提升程度、可持续发展能力三个视角，综合呈现了建设高校和建设学科成效。成效评价重在查找问题、发现差距，结果按区间及梯度分类呈现，不计算总分、不发布排名，连同意见反馈建设高校，供建设中持续改进。

9. “双一流”建设如何“破五唯”？成效评价和建设学科认定是否与各种排名、论文指标挂钩？

答：“双一流”建设坚决克服“五唯”的顽瘴痼疾。一是建设动态监测中，定性描述与定量数据相结合，不把帽子和论文数量等作为监测点，加大质量、贡献和内涵建设成效的监测，并有充分“留白”空间，高校可将特色成效写实性描述。二是在建设成效评价中，注重体系性、诊断性、集成性和发展性，突出质量、服务和贡献，坚决摒弃数论文、数帽子的做法，不简单以论文数量、排名变化、帽子数量等作为评价指标。关注代表作质量、高层次人才承担国家重大项目及成果情况等，重点考察人才培养质量和教师的学术水平、教学投入、社会服务贡献。三是在认定建设范围中，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人才培养质量作为基本门槛，把学科内涵建设、特色发展、质量水平作为基本依据，突出建强促优，综合设置认定条件，不与各种大学学科排名、论文指标等挂钩。

10. 第二轮建设名单不区分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是怎样考虑的？

答：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是所有中国高校的自觉追求和行动目标，要有世界一流的视野和格局。“双一流”重点在“建设”，学科为基础，而不是人为划定身份、层次，派发“帽子”，更不是在中国高校中划分“三六九等”。从首轮建设情况看，一些建设高校对“双一流”建设坚持特色发展、差异化发展的理解还不到位，仍把“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作为身份和层次追求，存在扩张规模、追逐升级的冲动。新阶段“双一流”建设应当坚持以学科为基础，淡化身份色彩，探索自主特色发展新模式，引导各高校

在各具特色的优势领域和方向上创建一流。第二轮建设名单不再区分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将探索建立分类发展、分类支持、分类评价建设体系作为重点之一，引导建设高校切实把精力和重心聚焦有关领域、方向的创新与实质突破上，创造真正意义上的世界一流。

11. 为什么公布名单中没有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的建设学科？

答：落实《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方案》的阶段目标，《若干意见》改革任务之一是扩大建设自主权，推动建设管理重心下移，强化建设高校的主体意识和创新动力，为若干高校冲入世界前列创造政策制度环境。为稳妥开展自主权扩大的工作，三部委报请国务院同意，先行赋予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两校学科建设自主权。两校深入实施“两校一市”综合改革以来，获得中央及地方巨大的资源政策投入，改革基础好，综合各方评价首轮建设成效突出，两校率先深化改革、早日登顶世界一流能够起到建设的引领示范作用。放权的主要考虑：一是两校学科建设可不拘泥于一级学科，建设数量在现有基础上自主确定优化；二是对两校实行目标管理，权责匹配，强化全面落实立德树人，紧扣服务国家战略急需的领域方向，明确冲顶世界一流的阶段性梯次目标、标志性成果及时间节点；三是两校要建立适应内涵建设和长远发展的自我评价体系、内部约束机制和治理体系。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编制完成建设自主权扩大整体方案后，自行公布建设学科。

12. 赋予部分高校建设自主权的主要考虑是什么？

答：扩大部分高校学科建设自主权重点是分类推动建设高校建设体系优化和内部治理体系改革，目标是加快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打造自立自强战略科技人才第一方阵，激发原始创新和关键领域突破。是否建成世界一流大学，要看理念和内涵，要看特色和贡献，要看口碑和影响力，关键要看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我们应当清醒认识到，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带动高等教育整体水平提升的任务还很艰巨，虽然实现了首轮阶段性目标，但

距离党中央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待仍有差距，都需要在建设和改革上坚持久久为功。扩大学科建设自主权在本质上是压任务、担责任，为的是更好地激发高校的建设活力，而不是给高校分层，也不是贴标签。三部委将在后续建设中，陆续选择具有鲜明特色和综合优势的建设高校，赋予一定的自主建设学科的权限。

信息来源：教育部官网

发布日期：2022-02-14

http://www.moe.gov.cn/jyb_xwfb/s271/202202/t20220214_599080.html

7. 教育部启动实施全国高校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全力确保 2022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局势稳定，3 月 9 日，教育部印发《关于开展全国高校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部署开展全国高校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

专项行动旨在充分发挥高校书记、校（院）长以及校领导班子成员带头示范作用，千方百计开拓更多就业创业岗位和机会，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专项行动以“用人单位大走访，全员联动促就业”为主题，以就业去向落实率低于当地平均水平的高校为重点，全国高校党委书记、校（院）长以及校级领导班子成员共同参与，在 2022 年 3 月至 8 月集中开展。专项行动包括三项主要任务：

一是广泛开拓就业渠道和就业岗位。高校要充分调动教学、科研、校友等各方面资源，主动走进园区、走进行业、走进企业。通过走访，与相关单位建立就业合作渠道，邀请一批用人单位到学校招聘人才，努力为毕业生挖掘更多

岗位资源，提供更多优质和精准的就业信息；建立一批毕业生就业实习实践基地，为毕业生创造更多实习和就业机会；发掘一批吸纳毕业生稳定就业的优质企业和单位，打造就业先进典型。

二是深入开展社会需求调查。深度了解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知识、能力、素质要求，认真分析所在行业的发展趋势和人才需求形势，查找学校学科专业设置、人才培养、就业服务等方面存在的短板，充分吸收用人单位的意见建议，为学校学科专业调整、人才培养方案制定、招生计划安排和就业指导服务提供参考和依据，不断增强人才培养的针对性和适应性。

三是开展毕业生就业状况跟踪调查。深入了解毕业生的工作情况、生活情况和发展情况，体现学校的关心关怀，增强他们扎根基层、无私奉献、报效祖国的信心；认真听取毕业生对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建议，不断改进就业指导服务的方式方法。深入了解用人单位对学校毕业生的满意度，以及在思想道德品质、职业素养、专业能力等方面的反馈意见，推动学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通知》要求，要加强组织领导，把开展专项行动纳入 2022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整体部署，制定实施方案，党委书记和校（院）长要亲自抓、带好头、做示范。要务求工作实效，以开拓增量岗位、促进毕业生就业为核心，创新行动方式，提出量化指标，建立激励机制。要加强分类指导，根据高校的不同就业状况和就业形势，采取不同的考核要求，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要建立长效机制，以开展专项行动为契机，建立日常联系互访机制，深化供需对接就业育人，找准高校与用人单位合作切入点，不断拓展就业新空间。

信息来源：教育部官网

发布日期：2022-03-24

http://www.moe.gov.cn/jyb_xwfb/gzdt_gzdt/s5987/202203/t20220324_610494.html

8. 《2020 年中医药事业发展统计提要报告》印发：

中医总诊疗量达 10.6 亿人次

近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印发了《2020 年中医药事业发展统计提要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报告》指出，2020 年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数增幅达 9.9%，中医总诊疗量达 10.6 亿人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服务可及性不断增强，中医药教育稳步发展，中医药科研产出持续增长。

在中医医疗资源方面，2020 年医疗卫生机构中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包括中医类医院、中医类门诊部、中医类诊所、及隶属于卫生部门的中医类研究机构）达到 72,355 个，与 2019 年的 65,809 个相比，增加了 6,546 个，增幅为 9.9%。2020 年全国中医类医院总计 5,482 个，比 2019 年的 5,232 个增加了 250 个。2020 年全国中医类床位数为 1,432,900 张，比 2019 年的 1,328,752 张增加了 104,148 张，增幅达 7.8%。目前，中医类床位总数占全国总床位数的 15.7%，高于 2019 年的 15.1%。2020 年全国卫生机构中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人员数为 1,513,024 人，比 2019 年的 1,421,203 人增长了 91,821 人，增幅达 6.5%。

在中医医疗服务方面，2020 年全国中医总诊疗量 10.6 亿人次，比上年减少 1.1 亿人次，下降 9.1%，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有关；中医总诊疗量占全国总诊疗量的 16.8%，较 2019 年上升 0.4%。2020 年中医类医院医师日均担负门诊诊疗 5.9 人次、住院 1.9 床日，全国中医类医院病床使用率为 71.4%。2020 年提供中医服务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分

别为 7,201 个、10,868 个、34,068 个、423,492 个，所占同类机构比重分别为 99.0%、90.6%、98.0%、74.5%。2020 年设置治未病科的中医类医院 2,851 个，占 52%，比 2019 年增长 0.6 个百分点；治未病人次数达 2,087.3 万人次，比 2019 年增长 75.8 万人次。2020 年中医类医院次均门诊费用 291.5 元，中医类医院次均门诊药费(153.6 元)占 52.7%。

在中医药教育方面，2020 年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 44 所，设置中医药专业的高等西医药院校 150 所，设置中医药专业的高等非医药院校 250 所。2020 年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毕业生数 211,303 人、招生数 261,920 人、在校学生数 834,777 人、预计毕业生数 248,514 人。2020 年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招收外国留学生总数为 1,164 人，在校留学生数 8,187 人。2020 年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教职工总数达 53,746 人，其中专任教师 32,567 人。2020 年全国中等中医药学校共 39 所，设置中医药专业的中等西医药学校 135 所，设置中医药专业的中等非医药院校 204 所。2020 年全国中等中医药学校毕业生数 32,060 人、招生数 31,793 人、在校学生数 92,368 人、预计毕业生数 29,499 人。2020 年全国中等中医药学校教职工数共计 4,411 人，其中专任教师 3,201 人。

在中医药科研方面，2020 年全国中医药科研机构共 96 个，全国中医药科研机构从业人员共计 23,132 人。2020 年全国中医药科研机构在研课题共 4,056 个，比 2019 年的 3,978 个增加了 78 个，增幅 2.0%。2020 年全国中医药科研机构重点发展学科数共计 188 个，与 2019 年相比，全国中医药科研机构重点发展学科数增加了 13 个。

在中医财政拨款方面，2020 年中医机构财政拨款 981.9 亿元，与 2019 年 573.6 亿元相比，增长了 408.3 亿元，增幅为 71.2%，占卫生健康部门财政拨款

13331.5 亿元的 7.4%，比 2019 年的 6.5%有所增加。

在中医药文化方面，2020 年全国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普及水平保持高位，普及率达 94.2%，较 2019 年增长了 1.7%；阅读率达 92.6%，较 2019 年增长了 2.5%；信任率达 92.9%，较 2019 年增长了 1.9%；行动率达 62.2%，较 2019 年增长了 4.0%。2020 年中国公民中医药文化素养水平达到了 20.7%，较 2019 年增长了 5.1%。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1-21

https://mp.weixin.qq.com/s/ceJ4aU_pfGv-cQt6VUp4pA

9. 2021 年全国教育事业统计主要结果

根据 2021 年教育事业统计数据结果显示，全国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52.93 万所，在校生 2.91 亿人，专任教师 1844.37 万人，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10.9 年。

一、学前教育（略）

二、义务教育（略）

三、高中阶段教育（略）

四、高等教育

2021 年，全国共有高等学校 3012 所，其中，普通本科学校 1238 所；本科层次职业学校 32 所；高职（专科）学校 1486 所；成人高等学校 256 所。各种形式的高等教育在学总规模 4430 万人，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57.8%。

全国普通、职业本专科共招生 1001.32 万人，其中，普通本科招生 444.60 万人；职业本科招生 4.14 万人；高职（专科）招生 552.58 万人。

全国普通、职业本专科共有在校生 3496.13 万人，其中，普通本科在校生

1893.10 万人；职业本科在校生 12.93 万人；高职（专科）在校生 1590.10 万人。

全国共招收研究生 117.65 万人。其中，招收博士生 12.58 万人，硕士生 105.07 万人。在学研究生 333.24 万人。其中，在学博士生 50.95 万人，在学硕士生 282.29 万人。

全国共招收成人本专科 378.53 万人，在校生 832.65 万人。招收网络本专科 283.92 万人，在校生 873.90 万人。

全国共有高等教育专任教师 188.52 万人，其中，普通本科学校 126.97 万人；本科层次职业学校 2.56 万人；高职（专科）学校 57.02 万人；成人高校 1.97 万人。

五、特殊教育（略）

附注：

1. 各项统计数据均未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着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 各级各类学校是指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教育行政部门按照国家规定批准设立，以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其他有关行政部门审批设立并报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的各级各类学校。所有数据均不包括军事院校和人社部门管理的技工学校。

3. 高等教育在学总规模包括研究生、普通本专科、成人本专科、网络本专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专科等各种形式的高等教育在学人数。

信息来源：教育部官网

发布日期：2022-03-01

http://www.moe.gov.cn/jyb_xwfb/gzdt_gzdt/s5987/202203/t20220301_603262.html

二、政策参考

1.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政策解读

《云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于2021年11月22日经第十三届云南省人民政府第13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于12月28日以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印发。现将《规划》政策解读如下：

一、《规划》决策背景

《规划》的编制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结合云南省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在充分研判和分析云南教育事业面临的问题和困难，特别是存在短板和不足，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科学制定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以及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各项举措。

二、《规划》制定依据

《规划》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国家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十四五”省级重大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以及教育部的有关规定制订。《规划》的制定程序严格按照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和《云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云南省发展规划条例》完成。

三、《规划》制定研判过程（略）

四、《规划》解读

《规划》内容共分四个部分：第一部分回顾了云南省教育工作在“十三五”

期间所取得的成就和面临的困难；第二部分确立了“十四五”期间的发展思路、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第三部分规划了“十四五”期间的 10 类共 48 项发展任务；第四部分提出了实现发展目标的保障措施。

（一）“十四五”时期，云南教育将以什么思路引领高质量发展？

一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完善党领导教育工作的体制机制，全面提升教育系统党的建设质量，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是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五育”并举，推进“三全育人”，健全完善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领导体系、工作体系、责任体系。增强学生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实践本领，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促进青少年学生全面发展。

三是坚持新发展理念。以创新发展激发教育活力，以协调发展优化教育结构，以绿色发展引领教育风尚，以开放发展扩大教育资源，以共享发展促进教育公平。

四是坚持服务云南现代化建设。围绕云南省“三个定位”和“三张牌”战略，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民生急需相关学科专业，加快发展“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等学科建设。面向学科前沿和现代化发展，探索产学研协同育人新机制。

五是坚持扎根云岭大地办教育。立足基本省情，分类指导、调整结构，优化布局、整体推进，在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中不断促进教育高水平普及和高质量发展。

（二）“十四五”时期，云南教育有哪些新的奋斗目标？

总体目标：到 2025 年基本建成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各级教育实现更高水平普及、更高质量发展，全民受教育程度不断提升，主要教育指标达到或高于

全国平均水平，在西部省区居领先地位，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云南人民教育获得感进一步增强，教育服务经济社会、辐射南亚东南亚的能力显著提升，为2035年建设教育强省、全面实现教育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主要指标：

一是高水平普及目标。到2025年，云南省4项教育普及指标达到或高于国家平均水平：学前教育毛入园率目标为94%，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目标为2022年达到97%，并持续巩固，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目标为93%，高等教育毛入学率目标为60%。

二是高质量发展目标。推动云南教育高质量发展，规划提出6项具体目标，即：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高中教育普及提升、职业教育提质培优、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劳动年龄人口素质显著提高。明确了一批体现高质量发展的标志性指标和任务，如：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占比达30%、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占比达20%、中小学生体质健康合格率达65%，建设国家级高水平职业学校2—4所、世界一流学科3—5个等。

（三）“十四五”时期，如何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云南教育改革发展？

一是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育战线。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贯穿到教育改革发展全过程、各领域和各环节，确保在教育战线落地生根，不断深化对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的认识，增强教育改革创新能力，打造教育新发展格局。

二是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中小学教育，推动高中学校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选修课、专题课和主题团课党课，深化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

（四）“十四五”时期，云南教育如何服务“三个定位”和“三张牌”战略？

一是全面融入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纳入国民教育全过程，提高民族地区教育质量和水平，做好少数民族文字教材的编写、使用和管理，推进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示范学校建设，办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班。

二是全面支持生态文明排头兵建设。把生态文明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健全生态文明教育合力机制，开展高等院校生态学等有关学科建设，培养和引进生态领域高层次人才。

三是全面服务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全方位宽领域推进与南亚东南亚、环印度洋地区国家教育交流合作，支持和鼓励面向南亚东南亚创办海外学校，加强国际学术交流和科研合作，大力发展留学生教育和境外办学，增强职业教育国际竞争力，建好边境地区基础教育学校，实施边境县学校建设工程，建设一批优质特色的抵边学校和国门学校。

四是助力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战略。围绕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绿色食品”和“健康生活目的地”三张牌，增强教育服务能力。加强职业学校专业群对标建设，遴选一批服务云南“三张牌”发展战略的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开展本科“特色学科建设计划”，遴选 30 个左右支撑云南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和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的特色学科（群）。

（五）“十四五”时期，云南教育如何落实立德树人，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一是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国民教育体系。全力加强课程建设，积极推进实践教学，加强校园文化氛围建设，充分发挥评价引导作用。

二是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全面推进德育智育工作，切实加强体育教育，加强改进美育工作，抓实抓好劳动教育，系统开展国防教育和生态文明教育，扎实推进健康教育和视力保护。

三是提升立德树人工作质量。深化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创优行动，足额配备思想政治理论教师、专职辅导员、专职

组织员，实施思政课教师素质提升工程，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完善德育工作督导评价机制，健全学校德育工作机制，强化课程育人、教学育人、文化育人、活动育人、实践育人和协调育人，落实全员、全过程和全方位育人要求。

四是全面落实党对教材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的工作协调机制，落实教材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完善大中小学教材选用审定制度、教辅评议制度，制定完善各级各类教材教辅管理办法，加强地方课程教材和职业学校、高等学校专业课程教材建设。

五是健全协同育人体系。加快推进政府、学校、家庭、社会四位一体的协同育人机制建设，构建全社会共同参与建设、共同参与治理的育人环境。

六是切实减轻学生过重学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大力推进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减轻学生过重学业负担，高质量推进课后服务，从严治理规范校外培训。

（六）“十四五”期间，云南如何扎根云岭大地办好教育？

一是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略）

二是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略）

三是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略）

四是促进职业教育提质培优。（略）

五是提升高等教育内涵和竞争力。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布局，实现本科教育内涵式发展，强化学科内涵建设，加强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着力推动高校科技创新，推进高等教育与城市融合。

（七）“十四五”期间，云南如何协同推进乡村教育振兴？（略）

（八）“十四五”期间，云南将如何提升教育改革发展成果共享？

一是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政策，继续实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和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持续改善农村地区义务教育办学条件，继续实施重点高校招收农村和脱贫地区学生的国家、

地方和高校专项计划，继续开展东西协作。

二是协同推进乡村教育发展。（略）

三是重视发展特殊教育。（略）

四是保障困难群体和特殊人群受教育权利。（略）

五是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完善高等学校就业与招生计划联动机制，加快培养理工农医类专业紧缺人才，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等各类人才培养，健全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服务体系，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

六是加快构建全民终身学习体系。构建更加通畅的人才成长通道，完善多样化的终身教育服务平台，大力发展社区教育，促进老年教育可持续发展。

七是推动语言文字事业创新发展。大力提高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程度，加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抢救保护，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持续推进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建设。

（九）“十四五”期间，云南将如何深入推进教育评价改革？

一是改革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

二是改革学校评价，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

三是改革教师评价，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素质的第一标准。

四是改革学生评价，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坚决改变用分数给学生贴标签的做法。

五是改革用人评价。树立正确用人导向，扭转“唯名校”、“唯学历”的用人导向，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使用机制。

（十）“十四五”期间，云南将如何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略）

（十一）“十四五”期间，云南推动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主要措施有哪些？

一是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不断改善高等学校教学和学生住宿条件，切实提高教育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支持高职学校校园改扩建。

二是实施高等教育“121工程”。深化“一项改革”，持续推进学分制改革；

开展“两个行动”，推进本科专业“增 A 去 D”行动、“1+1+N”、“双一流”建设行动（云南大学双一流建设+昆明理工大学双一流创建+其他高校一流学科创建）；促进“一个提升”，提升高等学校治理现代化水平。

三是推进“双一流”建设。推动一批高水平大学和学科进入国内、国际一流行列或前列，深化新时代高等教育学科专业体系改革，提高高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水平，促进高等教育内涵发展。

四是提升专业建设质量。建立激励机制，引导和支持全省高校强化功能定位，突出办学特色，推动符合发展需求、基础条件好的专业上水平、追卓越。

五是扩增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学位点。以服务国家战略和云南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目标，优先支持能直接服务全省支柱产业，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战略以及社会发展亟需和空白领域的学位授权点，优化研究生教育区域布局、学科布局和结构布点，开展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和学位授权点省级立项建设工作，培育建设一批授权单位和授权点。

（十二）“十四五”期间，云南如何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一是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加强教师党支部和党员队伍建设。

二是构建教师培养培训体系。提高教师教育质量，加大教师培训力度，提升教师队伍能力素质。

三是深化教师管理综合改革。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健全职业学校教师管理制度，深化高等学校教师人事制度改革。

四是保障和提高教师地位待遇。落实教师工资待遇，加大教师表彰奖励力度。

（十三）“十四五”期间，云南将如何围绕“数字云南”推进智慧教育？

一是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能力建设。持续开展云南教育专网建设，大力发

展“5G+远程互动教学”，全面推进数字校园建设，推进校园基础设施环境智能化改造，加快建成“云上教育”平台。

二是开发整合优质数字教学资源。推进“平台+教育”服务模式，建设各级各类教育线上线下融合示范课程，加强中小学数字教育资源建设，探索基于“互联网+教育”的新型教育教学模式。

三是完善教育服务供给方式。建立线上线下教育常态化融合发展机制，引导社会资本支持“互联网+教育”新业态发展，支持学校加大在线教育资源研发和共享力度，鼓励学校加强网信领域相关专业建设，完善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有效机制。

四是加速教育治理数字化转型。整合各类教育管理和教学管理信息系统，建立教育大数据标准，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广泛应用，促进教师管理智能化。

五是推进教育教学模式变革创新。推进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支持的教育教学方法创新，探索“互联网+”条件下的人才培养新模式，推进智慧教育创新发展行动和百区千校万课引领行动，将编程教育纳入中小学课程体系，探索利用智能技术建立多维、精准的学生成长档案。

（十四）“十四五”期间，云南如何推进面向南亚东南亚教育辐射中心建设？

一是打造“留学云南”品牌。将云南建设成为南亚东南亚、环印度洋地区国家留学生来华留学重要目的地，扩大省政府奖学金招生规模，建设来滇留学教育精品课程，完善来滇留学质量保障体系。

二是引进世界高水平大学开展中外合作办学。鼓励高校和职业学校发挥学科专业优势开展合作办学，支持开展校企合作、校校合作，推进中外合作办学评估认证。

三是建设高水平区域教育交流合作平台。支持高校建设“南亚东南亚大学联盟”等高质量教育交流合作平台，依托普通高校、职业学校建设一批教育援

外培训品牌和示范基地，支持高校和企业到南亚东南亚、环印度洋地区国家举办汉语学习中心、基础教育学校、职教学院等境外办学机构和项目。

四是大力培养更具全球竞争力人才。强化出国留学工作，拓展出国留学空间，深化出国留学工作体制机制改革，加快高校公共外语课教学改革，推动高校加强非通用语种专业建设，改革海外人才引进方式，加强中小学国际理解教育。

（十五）“十四五”期间，云南如何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一是提高教育法治化水平。加快完善地方教育法规体系，依法明确政府管理教育的权责范围，建立健全教育行政执法机制，实施规范性文件和重大教育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建立健全教育重大决策责任追究制度。

二是增强教育部门服务管理能力。深化“放管服”改革，切实简化行政审批程序，加快推进管办评分离，增强管理队伍服务意识，加强教育政策研究；进一步落实和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

三是提高学校综合治理水平。推动形成以章程为核心，规范统一、分类科学、层次清晰、运行高效的学校规章制度体系，健全学校财务管理和绩效管理机制，完善学校法人治理体系，进一步坚持和完善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为核心的学校领导体制和治理体系，鼓励民办学校按照非营利性和营利性两种组织属性开展现代学校制度改革创新，健全职业学校与企业、行业的深度融合发展机制，加强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建设。

四是加大社会参与教育治理力度。支持高等学校参与教育治理，鼓励有资质的教育企业参与教育治理，拓宽专业学会、研究会、行业协会、基金会等第三方参与教育治理的渠道，鼓励学生家长支持教育、参与学校治理，整合多种社会力量支持教育、参与教育治理。鼓励社会力量兴办非义务教育阶段教育，鼓励和吸引社会力量以多种方式参与办学，构建民办学校和公办学校联合治理模式。

(十六)“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的保障措施有哪些?

一是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以党的政治建设引领教育高质量发展,落实各级党委和教育部门党组织管党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教育系统各级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完善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机制。

二是完善教育经费投入机制。保障教育优先投入,完善经费投入机制,强化教育经费使用管理。

三是健全规划实施监督评估机制。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协同推进,加强过程监测。

信息来源:云南省教育厅

发布日期:2022-01-07

http://www.yn.gov.cn/zwgk/zcjd/bmjd/202202/t20220209_236017.html

2.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现就有关政策解读如下:

一、《规划》出台的背景和重大意义是什么?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中医药发展,将传承创新发展中医药定位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内容。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医药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指出要着力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发挥中医药在治未病、重大疾病治疗、疾病康复中的重要作用,强调要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服务体系、服务模式、管理模式、人才培养模式,使传统中医药发扬光大。李克强总理多次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中医药工作,对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促进中药产业质量提升、有效增强中医药防病治病能力等多次作出重要批示。孙春兰副总理多次研究政策措施,部署推进重点工作。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国家中医药局会同相关部门编制形成了《“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以及全国中医药大会精神的重要举措和重要抓手。《规划》的印发实施有利于从国家战略层面建立健全适合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评价指标体系和体制机制，更好地解决中医药发展面临的困难和问题，更利于充分调动地方和社会各方面力量，形成各有关部门、地方党委政府共同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的工作合力。《规划》各项目标指标、重点任务和重大政策举措的贯彻落实，将推动中医药事业产业发展进入新阶段，使中医药发展成果更好地惠及广大群众，为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更好保障人民健康提供有力支撑。

二、“十四五”中医药发展的目标是什么？

到 2025 年，中医药健康服务能力明显增强，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政策和体系进一步完善，中医药振兴发展取得积极成效，在健康中国建设中的独特优势得到充分发挥。同时，《规划》针对中医药服务体系、人才、传承创新、产业和健康服务业、文化、开放发展、治理能力等方面，提出中医药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中医药特色人才建设加快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能力持续增强，中医药产业和健康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取得积极成效，中医药文化大力弘扬，中医药开放发展积极推进，中医药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等目标。

三、“十四五”主要发展指标设置的特点有哪些？

为更好地发挥《规划》主要发展指标的引领和约束作用，推动各项指标有

效落实，国家中医药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开展研究论证，认真进行目标值测算，共提出了 15 项主要发展指标，其中含 1 项约束性指标，14 项预期性指标。在保留《中医药发展“十三五”规划》核心指标基础上，充分体现新时期中医药高质量发展要求，更加突出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经测算研究，其中：为提升中医药服务供给，提出了每千人口公立中医医院床位数、每千人口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数等指标；为服务新时期人民群众健康需求，提出了三级公立中医医院和中西医结合医院(不含中医专科医院)设置发热门诊的比例、二级以上公立中医医院设置老年病科的比例、二级以上中医医院设置康复(医学)科的比例等指标；为推动中西医协同发展，提出了公立综合医院中医床位数、二级以上公立综合医院设置中医临床科室的比例、二级妇幼保健院设置中医临床科室的比例等指标。

四、《规划》明确了哪些方面的重点任务？

《规划》统筹考虑医疗、科研、产业、教育、文化、国际合作等中医药发展重点领域，共提出十个方面重点任务，一是建设优质高效中医药服务体系。提出做强龙头中医医院、做优骨干中医医院、做实基层中医药服务网络、健全其他医疗机构中医药科室 4 个方面具体措施。二是提升中医药健康服务能力。提出彰显中医药在健康服务中的特色优势、提升中医药参与新发突发传染病防治和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发展少数民族医药、提高中西医结合水平、优化中医医疗服务模式 5 个方面的具体措施。三是建设高素质中医药人才队伍。提出深化中医药院校教育改革、强化中医药特色人才队伍建设、完善西医学习中医制度 3 个方面的具体措施。四是建设高水平中医药传承保护与科技创新体系。提出加强中医药传承保护、加强重点领域攻关、建设高层次科技平台、促

进科技成果转化 4 个方面的具体措施。五是推动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出加强中药资源保护与利用、加强道地药材生产管理、提升中药产业发展水平、加强中药安全监管 4 个方面的具体措施。六是发展中医药健康服务业。提出促进和规范中医药养生保健服务发展、发展中医药老年健康服务、拓展中医药健康旅游市场、丰富中医药健康产品供给 4 个方面的具体措施。七是推动中医药文化繁荣发展。提出加强中医药文化研究和传播、发展中医药博物馆事业、做大中医药文化产业 3 个方面的具体措施。八是加快中医药开放发展。提出助力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深化中医药交流合作、扩大中医药国际贸易 3 个方面的具体措施。九是深化中医药领域改革。提出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评价体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完善中医药价格和医保政策、改革完善中药注册管理、推进中医药领域综合改革 5 个方面的具体措施。十是强化中医药发展支撑保障。提出提升中医药信息化水平、建立国家中医药综合统计制度、加强中医药法治建设、深化中医药军民融合发展 4 个方面的具体措施。

五、如何建设优质高效中医药服务体系？

“十四五”时期，将进一步发挥中医药整体医学和健康医学优势，着力推动建立融预防保健、疾病治疗和康复于一体的中医药服务体系。一是打造中医药高地。依托现有优质中医医疗资源，推进国家医学中心(中医类)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推动中医药优质医疗资源提质扩容和均衡布局。二是发挥特色示范作用。启动中医特色重点医院项目建设，以名医、名科、名药带动中医医院特色发展，发挥辐射和示范作用。三是发挥县级医院龙头带动作用。原则上每个县办好一所县级中医医院(含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医院，下同)，提升县级综合医院、专科医院、妇幼保健机构中医药服务设施配置，中医临床

科室、中药房、煎药室设置达到国家标准，县级妇幼保健服务机构设置中医妇科、中医儿科。到 2025 年，基本实现县办中医医疗机构全覆盖，80%以上的县级中医医院达到二级甲等中医医院水平。四是推进中医馆建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全部设置符合标准的中医馆，实现中医馆设置全覆盖。五是鼓励社会力量在基层办中医。鼓励社会力量在县域举办中医类别医院，发展具有中医特色的康复医院、护理院(站)，支持社会力量举办以中医特色为主的医养结合、康养结合、护养结合的医疗机构或养老机构，依托中医机构举办互联网中医机构，支持名老中医开办诊所，支持企业举办连锁中医医疗机构，保证社会办非营利性中医医疗机构和政府办中医医疗机构在准入、执业等方面享有同等权利。六是实施名医堂工程。以优势中医机构和团队为依托，创新政策措施，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分层级规划布局建设一批名医堂，推动名医团队入驻，服务广大基层群众。

六、如何提升中医药健康服务能力？

一是扩大优质中医医疗资源总量。建设一批国家医学中心(中医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中医特色重点医院，充分发挥引领和辐射作用，推动中医药优质医疗资源提质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围绕骨伤、肛肠、儿科、皮肤科、妇科、针灸、推拿及脾胃病、心脑血管病、肾病、肿瘤、周围血管病等专科专病，加强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及时总结形成诊疗方案，巩固扩大优势，带动特色发展。二是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开展县级中医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建设，支持每个县级中医医院建设 2 个中医特色优势专科，提升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综合服务能力，到 2025 年，15%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中医馆完成服务内涵建设，100%的社区卫生服务站和 80%以上的村

卫生室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10%的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设置“中医阁”，持续提高基层中医药服务的可及性、便捷性。三是实施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依托现有资源布局一批中医康复中心，加强中医医院康复科建设，在其他医院推广中医康复技术，提升中医药特色康复服务能力。到2025年，三级中医医院和二级中医医院设置康复(医学)科的比例分别达到85%和70%，康复医院全部设置传统康复治疗室，鼓励其他提供康复服务的医疗机构普遍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四是在中医医院建设与管理中注重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在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和中医医院评审等工作中突出中医内涵、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修订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和中医医院评审标准，常态化推进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工作，引导中医医院落实功能定位，坚持以中医为主的办院方向。围绕中医治疗具有优势的病种，推广应用中医诊疗方案和临床路径，促进中医医疗机构因病施治、规范诊疗。五是加强中医医疗服务质量管理。建立健全中医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促进中医病案、中药药事管理等质控中心规范化建设。加强中药药事管理，落实处方专项点评制度，促进合理使用中药。持续改进中医护理质量，开展中医护理门诊试点，提高中医特色护理能力。继续推进中医医疗机构深入实施改善医疗服务行动。六是创新中医药服务模式。以病人为核心，推广中医综合诊疗模式、多专业一体化诊疗模式、全链条服务模式，优化服务流程和服务方式。鼓励中医医院建设中医医疗技术中心，挖掘、整理、评估、优化、创新、推广安全有效的中医医疗技术。七是大力推广基层中医药适宜技术。加强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平台建设。完善省级中医医院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设置，提升原县级常见病多发病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基地能力，建成县域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省、县两级中心应具备符合规范要

求的师资、设施、设备。到 2025 年，原则上所有县域均应设置符合标准的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八是完善中医药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围绕儿童、老年人、慢病管理等提升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能力，提高中医药健康管理率。推进家庭医生签约中医药服务，落实签约团队中医药人员配置，提高中医药签约服务的数量与质量。在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针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强化医防融合，优化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内容。到 2025 年，老年人和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分别达到 75%和 85%。九是切实做好基层中医药城乡对口帮扶工作。继续开展三级中医医院对口帮扶工作，采取驻点帮扶、人员培训、技术指导、巡回医疗、专科建设、合作管理等方式，加强脱贫地区政府举办的中医医院能力建设，持续提高受援单位中医药服务能力、综合服务能力及管理水平。

七、如何提升中医药参与新发突发传染病防治和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一是国家中医药局会同国家卫生健康委等部门进一步完善中医药参与公共卫生应急响应机制，从组织管理到专家组成、技术方案等方面均有中医药相关人员和内容，确保中医药第一时间参与并发挥作用，实现中西医结合、中西药并用。组建国家中医疫病防治和紧急医学救援专家委员会及省级中医应急医疗专家组，在新发突发传染病和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发生后第一时间提供中医救治指导。二是按照平战结合、专兼结合、协调联动、快速反应的总体要求，依托高水平中医医院，布局建设覆盖全国所有省份的 35 个国家中医疫病防治基地，依托基地组建中医疫病防治队伍，提升中医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发挥中医药在新发突发传染病防治和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中的作用。三是指导中医医疗机构落实“四早”、“四集中”要求，进一步加强院感防控，规范核酸检测，毫不

放松落实疫情防控各项要求。加强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科、急诊科、肺病科、重症医学科以及符合生物安全二级以上标准的临床检验实验室等建设，加强医务人员培训和应急演练，提高中医医院传染病防控能力和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

八、如何提高中西医结合水平？

一是建立机制，创造推动中西医协同发展的良好氛围。加快推进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推动中西医协同发展的意见》《推进妇幼健康领域中医药工作实施方案(2021-2025年)》，研究制定符合中西医结合医院特点和规律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一步完善中西医结合医院工作指南。将中西医结合工作纳入综合医院医院评审和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推动三级综合医院全部设置中医临床科室，将中医纳入多学科会诊体系，加强中西医协作和协同攻关。开展中西医结合学科(专科)建设，促进中西医联合诊疗模式改革创新。二是开展协作，深化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联合攻关。结合健康中国行动，扩大并深化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协作项目，聚焦癌症、心脑血管病、糖尿病、感染性疾病、老年痴呆和抗生素耐药问题等，开展重大疑难疾病、传染病、慢性病等中西医联合攻关。以提高临床疗效为目标，加强中西医结合创新研究平台建设，建立中西医结合临床疗效评价标准，遴选形成优势病种目录。力争用5年时间形成100个左右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或专家共识，并在全国范围内推广使用。三是建设高地，打造一批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旗舰”科室。依托“十四五”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在综合医院、专科医院、传染病医院、妇幼保健机构以及中西医结合医院中遴选一批高水平医院，完善中西医结合硬件支撑条件，实现中医和西医强强联合、优势互补，打造一批中西医协同“旗舰”医

院，使之成为全国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结合诊疗中心、中西医结合人才培养中心、中西医结合医疗模式推广中心。同时，开展中西医协同“旗舰”科室建设，全面提升专科重点疾病质量和关键技术，辐射带动区域整体中西医结合水平。

九、如何发展少数民族医药？

一是加大对少数民族医药政策支持。加快中医药法和《意见》在少数民族地区的贯彻落实。在相关法律法规修订中，充分考虑少数民族医药特点和发展规律。支持将符合条件的少数民族药品种按规定纳入医保药品目录，将符合条件的少数民族医诊疗项目按规定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范围，鼓励民族地区提供和使用适宜的少数民族医药服务，完善少数民族医医疗服务价格管理。

二是支持少数民族医医院基础建设。实施好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逐步扩大优质增量供给。在“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中，加大对少数民族医医院建设支持力度，实施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动计划，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少数民族综合服务区“硬件”建设，提升诊疗服务等“软件”能力。

三是加强少数民族医药人才培养。逐步完善少数民族医药从业人员管理制度，改革少数民族医医师资格准入及执业管理制度，探索实行分类管理。加强少数民族医药专家学术思想和临床经验继承，培养一批领军人才、技术骨干。继续加强少数民族医药重点学科建设，推进少数民族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继续实施好少数民族专业医师资格考试。组织开展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鼓励符合条件的少数民族医术确有专长人员通过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组织的考核取得医师资格。

四是加强少数民族医药科技传承创新。加强少数民族医重点专科建设和少数民族医医院制剂能力建设。推动包括少数

民族医药在内的中医药学术传承项目和传承人遴选工作，并为传承活动提供必要的条件。支持部分少数民族医医院开展以双语电子病历为核心的信息化能力建设。开展少数民族医医药名词术语、病证分类与代码等基础标准，临床诊疗指南、技术操作规范、疗效评价等技术标准和管理标准的研究制定。

十、如何建设高素质中医药特色人才队伍？

“十四五”时期，以医教协同深化中医药教育改革和实施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工程(岐黄工程)为抓手，改革人才培养模式，优化人才成长途径，健全人才评价激励机制，加快建设高素质中医药人才队伍。

一是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人才培养模式。国家中医药局会同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落实医教协同深化中医药教育改革的相关措施。推动中医药院校完善中医药人才培养模式，强化中医经典教学，突出中医药人才培养特色，健全完善中医药院校教育、毕业后教育、继续教育相衔接，师承教育贯穿始终的人才培养体系。

二是实施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工程(岐黄工程)。将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工程(岐黄工程)作为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的重要内容，“十四五”时期，评选表彰 130 名左右国医大师和全国名中医，培育 250 名左右岐黄学者、1200 名左右中医药优秀人才和一批中医药骨干人才，支持建设一批中医药创新团队。同时，建设一批中医药重点学科、中医临床教学基地、传承工作室等重大人才培养平台，为中医药人才成长成才提供有力保障。

三是加强基层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通过订单定向方式继续为中西部地区乡镇卫生院培养一批本科学历中医医生，持续开展中医全科医生培训和基层医药卫生人员中医药知识技能培训，建立覆盖所有二级县级中医医疗机构的基层

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为基层人才跟师学习提供途径，切实提升基层中医药人才数量和质量。

四是改革完善人才评价激励机制。构建体现中医药特色规律的人才评价体系，指导各地贯彻落实深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合理设置评价指标，将掌握运用中医药经典理论、中医药临床和实践能力、医德医风等作为中医药人才主要评价标准。建立国医大师、全国名中医周期性评选表彰机制，引导各地建立不同层级的表彰奖励机制，选树一批行业模范典型。

十一、如何加强中医药传承保护？

传承保护中医学学术，弘扬中医药文化，对助力健康中国意义重大。中医药古籍是中医学学术传承数千年的重要知识载体，是中医学继承、发展、创新的源头、底气和信心。

一是组织实施好《中华医藏》编纂出版项目，推进中医药古籍文献调查、保护和研究工作。二是实施中医药古籍文献和特色技术传承专项，开展面向临床的中医优势病种古籍文献挖掘出版，以及中医药特色技术筛选评价和传承应用。三是推动建设国家中医药古籍和传统知识数字图书馆，加快全国中医古籍数字化，推进有关古籍数字资源的保护、整合、共享。四是推动出台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条例，建立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数据库、保护名录和保护制度。五是加强对名老中医学术经验、老药工传统技艺等的活态传承，推进中医药学术传承工作试点，支持中医学学术流派发展。

十二、如何建设高水平中医药科技创新体系？

加快建设符合中医药特点的中医药科技创新体系，是科技创新的重要领域和建设创新型国家的重要内容，也是建设健康中国、提升科技对人民群众健康

保障能力与事业产业发展驱动作用的重要举措。国家中医药局与科技部共同制定发布了《推动中医药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十四五”时期将围绕国家战略需求，整合优化中医药科技资源，构建“国家—行业—地方”三级中医药科技创新体系。

一是大力推进中医药创新基地建设。在全国重点实验室体系中，支持在中医理论、中药资源、现代中药创新、中医药疗效评价等重要领域方向建设全国重点实验室。围绕重大慢病、中医优势病种和针灸等特色疗法，建设一批中医类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及其协同创新网络。围绕制约中医药发展的关键技术和核心装备突破，在中医药标准化、中医药临床疗效与安全性评价、中药质量控制、中药新药研发、中医智慧诊疗等方向建设一批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围绕中药现代化重大共性技术突破、产品研发和成果转化应用示范，在中医药领域培育建设一批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依托中医医疗机构、中医药科研院所建设 30 个左右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优化整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实验室、三级实验室，建设一批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实验室，形成相关领域关键科学问题研究链，为培育全国重点实验室等国家重大平台储备力量。二是加强重点领域攻关。在科技创新 2030—重大项目、重点研发计划等国家科技计划中加大对中医药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深化中医原创理论、中药作用机理等重大科学问题研究。开展中医药防治重大、难治、罕见疾病和新发突发传染病等诊疗规律与临床研究。加强中医药临床疗效评价研究。加强多学科交叉，推进中医药理论创新。加强开展基于古代经典名方、名老中医经验方、有效成分或组分等的中药新药研发。支持儿童用中成药创新研发。推动设立中医药关键技术装备项目。三是加强科技人才建设。加强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培养与引进，健全科技

人才激励与评价机制，鼓励中医药科研人员创新创业。四是促进研究成果转化。建设一批中医药科技成果孵化转化基地。支持中医医院与企业、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等加强协作、共享资源。鼓励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疗机构建立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尊重中医药科研规律，在成果转化收益、团队组建等方面赋予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更大自主权，促进优秀研究成果转化应用。

十三、如何提升中药质量控制水平？

提升中药质量控制水平对于满足临床用药需求，满足人民群众日渐增长的多样化健康需求，促进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一是加强部门协同工作推进。充分发挥国务院中医药工作部际联席会议作用，加强沟通协调，强化政策协同，推动相关部门履行好中药管理职能，为中药质量提升和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做好顶层设计。二是加强中药全过程质量管理。针对中药全生命周期各环节，全面提升种植、采收、加工、生产、包装、检测、运输、贮藏等环节质量控制水平，逐步构建全过程质量控制体系。加强源头管理，注重药材道地性，引导资源要素向道地产区汇集，促进中药材规范化种植。三是强化中药质量监管。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假劣中药饮片、中成药等违法违规行为，建立中成药监测、预警、应急、召回、撤市、淘汰的风险管理长效机制。进一步鼓励中药生产经营者构建从中药材原料种植到中药饮片、中成药生产销售全过程标准化追溯体系，实现来源可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推动生产各环节有效衔接，无缝监管。

十四、如何改革完善中药注册管理？

改革完善中药注册管理，在保持中药传统优势的基础上与现代药品研发有机结合，进一步加大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中药创新研制力度，可以激发创新要

素向传统中医药领域聚集，为中药产业优化结构、转换动能注入新的活力。

一是改革调整中药注册分类。尊重中医药特点，遵循中药研制规律，将“安全、有效、质量可控”的药品基本要求与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独特的理论体系和实践特点有机结合，发挥中医药科技原创优势。同时根据中药注册产品特性、创新程度和研制实践情况，丰富划分注册类别的依据，开辟具有中医药特色的注册申报路径。二是构建“三结合”的审评证据体系。充分利用数据科学等现代技术手段，建立中医药理论、人用经验、临床试验相结合的中药注册审评证据体系，加强中药监管的理论和实践创新，推动中药监管与时俱进，切实保障中药安全、质量和疗效。三是促进古代经典名方方向中药新药转化。加快组织研究、制定古代经典名方关键信息考证意见，持续推进《古代经典名方目录》制订工作，建立与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特点相适应的审评模式，成立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专家审评委员会，实施简化审批。

十五、如何推动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加强中药材种质源头管理。推广优良品种，从根本上稳定和提高中药材质量，促进中药材种业健康快速发展。推动提升中药材种植科学化、规范化水平，将道地药材作为发展重点，开展中药材林下种植、野生抚育和仿野生栽培等生态种植，构建中药材绿色生态种植技术体系。二是健全中药标准体系。强化中药标准管理，进一步完善国家药品标准形成机制，不断优化以《中国药典》为核心的国家药品标准体系。建立和完善以临床为导向、符合中医药特点的中药质量标准、技术规范 and 评价体系，加快在全国范围内中药材质量追溯体系的推广与建设，促进中药临床疗效提升。三是完善支持激励配套政策。积极沟通协调各相关部门，从制度建设、政策制定、资金投入等多个方面协同推进，

为中药材、中药工业、流通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好的支撑。

十六、应对人口老龄化，如何发展中医药健康服务？

一是加强医疗机构老年健康服务能力建设，鼓励二级以上中医医院设置老年病科，开展老年病、慢性病防治和康复护理。支持二级以上中医医院与养老机构合作共建、组建医疗养老联合体。加强康复、护理、疗养、安宁疗护等其他医疗机构中医药科室建设。二是推进中医药老年健康服务向农村、社区、家庭下沉，鼓励有条件的中医医院开展社区和居家中医药健康服务，鼓励中医医师加入家庭医生签约团队，继续做好中医药健康管理项目。三是支持养老机构开展中医特色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鼓励中医医师在养老机构提供保健咨询和调理服务。四是在全国医养结合示范项目中培育一批中医药特色的医养结合示范机构，开展医养结合机构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提高医养结合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

十七、如何进一步发展中医药健康旅游产业？

近年来，国家中医药局会同原国家旅游局公布了 15 家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和 72 家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创建单位，与国家林草局、民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公布了 96 家国家森林康养基地名单，并通过支持举办北京国际健康旅游博览会、国际健康旅游行业培训会等，提升行业开展中医药健康旅游业务能力。“十四五”时期，一是将通过加强中医药健康旅游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各级中医药与旅游主管部门的工作机制、建立中医药健康旅游行业标准和规范、引导地方和社会资本投向中医药健康旅游领域等进一步推动中医药健康旅游发展。二是将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促进中医药资源和森林资源融合发展。坚持康养主导，融合发展，倡导中医治未病理念，与卫生健

康、养老、体育和教育等服务融合发展，共建共享绿色健康生活方式；坚持因地制宜，特色发展，遵循自然资源禀赋、中医中药、地域文化等区域特色，根据自身森林资源、景观资源、医药资源、人文资源等优势发展特色森林康养服务；坚持依法合规，规范发展，建立健全管理制度、服务体系和安全标准，强化从业人员素质教育，规范开展各项森林康养服务活动。

十八、如何推动中医药文化繁荣发展？

推动中医药文化繁荣发展是中医药事业发展的重要组成。“十三五”时期，中医药文化建设工作稳步推进、成效显著，中医药文化活动精彩纷呈，文化精品不断涌现，中医药进一步融入群众生产生活，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普及率达94.16%，公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水平达20.69%。

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十四五”重点项目之一。“十四五”时期，重点以实施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为统揽，聚焦推动中医药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让中医药成为群众促进健康的文化自觉，推动在全社会形成保护、传播、弘扬中医药的良好局面。进一步加强中医药文化研究和时代阐释，加强中医药文化精神标识研究，推动中医经典普及化，增进全行业、全社会对中医药核心理念的共识。进一步推进中医药文化传播行动，通过举办一批群众性活动，打造一批传播平台，推出一批精品力作，推动中医药文化贯穿国民教育等，让科学的中医药科普知识更广泛地触达群众，让中医药文化更深度地融入群众生产生活。进一步推进中医药博物馆事业发展，建设国家中医药博物馆，打造宣传展示中医药文化内涵及发展历程的重要窗口。进一步促进中医药与文化产业融合发展，引导支持中医药题材文艺创作，丰富中医药文化精品和优质服务供给。

十九、如何发展中医药博物馆事业？

发展中医药博物馆事业是加强中医药文化传播，推动中医药文化繁荣发展的重要路径。“十四五”时期，将以建设国家中医药博物馆为抓手，带动中医药博物馆事业发展，构建覆盖全国的立体化、全方位中医药博物馆服务体系，推进重点中医药博物馆建设、中医药文化园建设、中医药博物馆能力提升建设。培育 10-15 家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国家一级、二级中医药博物馆，探索建立行业博物馆联合认证、共建共管机制，构建高质量、可持续的发展平台，开展博物馆相关的政策研究与实施，加快推进藏品数字化，推进藏品档案信息化标准化建设。建立“博研学”协同创新机制，探索申报支持中医药博物馆发展的共性关键技术研究的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充分发挥博物馆的优势和作用，通过联合办展、互换借展、多地巡展等方式，共享中医药文化与发展成果。加强中医药博物馆人才培养，打造一支政治过硬、功底扎实、与国际接轨的中医药博物馆专业人才队伍。

二十、如何加快中医药开放发展？

近年来，中医药对外交流合作不断深入，中医药融入国际医学体系的步伐逐渐加快，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中医药国际深度合作基础已经形成。特别是新冠疫情发生以来，我国在总结国内疫情防控救治经验的基础上，积极推动中医药参与全球疫情防控，分享防控经验，国际社会对中医药的作用给予了高度评价。但由于中医和西医在理论体系和治疗方法上存在本质差别，中医药的国际传播和发展在文化、技术、政策等方面存在诸多障碍和壁垒。为此，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贯彻落实《推进中医药高质量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发展规划(2021-

2025年)》，不断拓展中医药“一带一路”全方位合作新格局，全面推进中医药高质量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实现更大范围、更高水平、更深层次的开放发展。

二是实施中医药国际合作专项，以中医药海外中心和中医药国际合作基地建设为抓手，扩大中医药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推广与应用，加强标准引领，加强中医药文化海外传播与交流互鉴，开展高水平国际科技合作项目。

三是深化中医药交流合作。通过政府间多、双边交流与合作，从传统医学政策法规、人员资质、产品注册、市场监管等方面着手，不断改善中医药海外发展的政策环境，鼓励社会力量采用市场化方式建设友好中医医院和中医药产业园等。加强与港澳台地区中医药交流合作，建设粤港澳大湾区中医药高地。

四是促进中医药产业发展，高质量建设国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推动中医药服务贸易做大做强，支持中医药企业开拓国际重点市场，支持中药类产品开展海外注册，组织好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等大型交易会中医药相关活动。

五是积极推进中医药参与新冠肺炎等重大传染病防控国际合作，加强相关专家团队和平台机制建设，充分发挥上合组织、金砖国家等合作机制下的传统医药高级别论坛机制作用，加强交流互鉴，为有需求的国家提供支持，持续推进在非洲和大洋洲等相关国家实施青蒿素控制疟疾项目，助力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

二十一、如何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评价体系？

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评价体系，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四个建立健全”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意见》和全国中医药

大会精神，破解中医药发展难题，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的重要任务。

一是健全中医医院评审评价体系。在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和中医医院评审等工作中突出中医内涵、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制定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和中医医院评审标准，常态化推进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指导各地中医医院评审工作，引导中医医院落实功能定位，坚持以中医为主的办院方向。

二是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人才评价体系。健全人才评价激励机制，改革完善中医药职称评聘制度，注重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克服唯学历、唯资历、唯论文等倾向，将中医药学才能、医德医风作为中医药人才主要评价标准，将会看病、看好病作为中医医师的主要评价内容。国家中医药局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健康委指导各地贯彻落实《关于深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合理设置评价标准，突出品德能力业绩导向，注重体现中医药特色规律。在国家重大人才工程、院士增选等工作中加大对中医药人才的支持力度。建立中医药行业表彰长效机制，周期性开展国医大师和全国名中医评选表彰工作。

三是建立适合中医药特点的审评体系、指标体系和方法学体系。随着社会的不断进步和发展，疾病谱的改变和健康维护模式的更新，以及现代科学技术日新月异的变化和冲击，人民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更加多样，社会对中医药创新发展尤其是中医药评价体系的期望更加迫切。“十四五”时期，对中医药科技活动的评价将充分考虑和突出中医药特色，体现出与西医的专业差异，为中医药创造和提供独立的、适宜的评价环境，在此基础上运用适宜的评价标准和方法，不断促进中医药学的持续发展。重点布局评价方法学研究，建立适合中医药特点的审评体系和指标体系及相应的方法学体系，以充分体现中医特色

优势、充分利用基础(理论)研究和临床研究相关成果为前提,在缓解中医症状和体征、改善生活质量、延长生存期等能够体现和反映中医优势的疗效评价指标基础上,借鉴现代医学疗效评价指标,综合评价中医药技术服务的疗效。

二十二、如何完善中医药价格和医保政策?

“十四五”时期,将统筹推进中医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推动完善中医药价格和医保政策,发挥好医保调节医疗服务行为、引导医疗资源配置的杠杆作用,促进中医药特色优势发挥。一是充分考虑中医医疗服务特点,建立以临床价值和技术劳务价值为主要依据的中医医疗服务卫生技术评估体系,优化中医医疗服务价格政策。二是落实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将符合条件的中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调价范围,理顺医疗服务比价关系,缓解医疗服务价格结构性矛盾。三是改善市场竞争环境,引导形成以质量为导向的中药饮片市场价格机制。四是支持将疗效和成本有优势的中医医疗服务项目和中药按规定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综合考虑有效性、经济性等因素,合理确定目录甲乙类。医疗机构炮制使用的中药饮片、中药制剂实行自主定价,符合条件的按程序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五是遴选发布更多的中医优势病种,纳入按病种付费范畴,鼓励实行中西医同病同效同价。一般中医诊疗项目可继续按项目付费。对部分慢性病病种等实行按人头付费、完善相关技术规范等方式,鼓励引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适宜的中医药服务等。六是加强基本医疗保险和商业健康保险相衔接,鼓励商业保险机构开发中医治未病等中医药特色健康保险产品,建立保险公司与中医药机构的信息对接机制,支持中医药服务提供和使用。七是开展医保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特色试点,鼓励推动更多地方政府和医保部门先行先试,制定医疗保障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政策性文件。

二十三、如何建设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

建设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是党中央、国务院部署的重大改革任务。《意见》提出“围绕以较低费用取得较大健康收益目标，规划建设一批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鼓励在服务模式、产业发展、质量监管等方面先行先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明确部署建设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

“十四五”时期，将构建国家统筹、地方先行的改革工作模式，强化顶层设计，鼓励地方首创，通过一段时间努力，建设一批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打造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排头兵，为提升中医药治理水平提供生动实践和改革探索。2021 年底，国家中医药局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卫生健康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药监局等部门已组织遴选了首批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相关建设工作已启动。

二十四、如何建设国家中医药局综合改革试验区？

国家中医药局自 2009 年以来先后批准设立了 15 个国家中医药局综合改革试验区，旨在围绕中医药事业发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在一定区域内开展试点，探索中医药工作新模式新路径，完善中医药事业发展政策和机制，激发中医药“五种资源”活力与潜力，为全面推进中医药深化改革提供借鉴和示范。

“十四五”时期，国家中医药局将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作为推进中医药深化改革的重要抓手，着力加强统筹规划和指导，制定了《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工作的指导意见》，明确试验区建设工作任务，完善工作机制。建立联系制度，每个试验区都有一位局领导和一个部门负责具体领导和指导。2018 年印发了《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管理

办法》，进一步对试验区建设工作机制和相关制度进行细化、具体化。多次召开试验区建设工作经验交流活动，搭建交流平台，促进经验相互借鉴和全国推广。通过开展第三方评估、编印中医药改革情况交流内刊等，推动试验区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二十五、如何加强中医药信息化和综合统计工作？

为加强监测统计工作，经中央编办批复同意，国家中医药局设立了监测统计中心，主要职责为承担拟订和实施国家中医药综合统计制度，开展中医药统计与调查工作，协助开展中医药行业信息化建设与技术支持工作等。通过加强职能配置，“十四五”时期，一是提升中医药信息化水平。落实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要求，推进中医医院及中医馆健康信息平台规范接入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实现区域医疗信息安全共享。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数据应用服务的安全防护，增强自主可控技术应用。开展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和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通过以上举措，加快提升中医药治理水平，有力支撑中医药事业发展。二是建立国家中医药综合统计制度。在“十三五”基础上，逐步完善统计直报体系，并建立与卫生健康统计信息共享机制，加强综合统计人才队伍建设，构建统一规范的国家中医药数据标准和资源目录体系，建设国家、省级中医药综合统计信息平台，定期发布中医药相关统计数据，稳步推动数据资源共享开放。

二十六、如何开展中医药法治化建设？

“十三五”时期，中医药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中医药法施行，《中医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等配套制度相继出台并稳步推进，地方中医药法规制修订取得积极

进展，2021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对中医药法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充分肯定实施成效，提出进一步贯彻落实的意见建议。中医药监督行政执法体制机制逐步建立健全，中医药监督管理和执法制度日益完善，工作内容和流程不断规范，假借中医药旗号进行虚假宣传等违法违规现象得到有效遏制。

“十四五”时期，将以全面贯彻落实中医药法和《意见》为主线，一是按照中医药法执法检查报告要求，深入推动中医药法贯彻实施，加快推进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条例立法进程，加强对地方中医药法规制修订工作的指导。二是积极参与传染病防治法、药师法、医疗保障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法等法律法规制修订工作，研究提出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制度设计并推动采纳，加大普法力度，为“十四五”时期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三是加强卫生健康监督执法体系建设，健全中医药监督长效机制，推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行政执法机构强化中医药监督职能，充实配备中医药监督执法人员。四是全方位、多角度、多形式加强中医药监督管理人员中医药监督知识与能力培训，讲解中医药知识、中医药法律法规和典型案例，不断提高中医药监督执法人员能力和水平。五是将中医药发展纳入医疗卫生综合监管督察工作中，不断完善中医药监督执法治理体系，推进中医药治理水平提升，推动中医药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十七、如何开展中医药标准化建设？

近年来，中医药标准化快速发展，中医药标准化体系逐步建立，目前已发布中医药国家标准 72 项、行业标准 9 项(406 个病种)、团体标准 1919 项，ISO/TC249 中方主导发布标准 54 项。修订完成《中医病证分类与代码》等 4 项标准，并与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印发。中医、中药、中西医结合、针灸、中药

材种子(种苗)等 6 个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有序开展相关领域中医药标准的制修订和技术审查等工作。中医药标准化专业队伍不断壮大，中医药标准化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

“十四五”时期，将持续加强中医药标准化制度建设，完善中医药标准体系，提升中医药标准质量。一是重点加强中医医院设置和建设标准、道地药材生产技术标准体系、中药饮片标准体系、疗效评价方法和技术标准、中医中药国际标准等制修订工作。二是规范、引导和监督中医药团体标准。三是强化中医药标准推广应用和评价。

二十八、如何保障《规划》组织实施？

一是充分认识《规划》实施对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更好保障人民健康提供有力支撑的重要意义，强化国务院中医药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统筹职能，加强各相关部门工作协调，及时研究重大问题，形成工作合力。二是完善中医药多元化投入机制，推动各级政府积极支持中医药发展，落实对公立中医医院的办医主体责任，引导社会投入，鼓励金融机构依法依规为符合条件的中医药领域项目提供金融支持。三是强化规划编制实施的制度保障，建立监测评估机制，监测重点任务、重大项目、重大改革举措的执行情况。四是加强宣传引导，做好政策解读和培训，及时总结提炼地方好的做法和经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3-29

<http://gcs.satcm.gov.cn/zhengcewenjian/2022-03-29/25695.html>

3. 《“十四五”国家药品安全及促进高质量发展规划》印发： 健全符合中药特点的审评审批体系

日前，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医疗保障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印发《“十四五”国家药品安全及促进高质量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在“十四五”时期主要发展目标中提出，中药传承创新发展迈出新步伐。中医药理论、人用经验和临床试验相结合的审评证据体系初步建立。逐步探索建立符合中药特点的安全性评价方法和标准体系。中药现代监管体系更加健全。

《规划》提出了实施药品安全全过程监管、支持产业升级发展、完善药品安全治理体系、持续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严格疫苗监管、促进中药传承创新发展、加强技术支撑能力建设、加强专业队伍建设、加强智慧监管体系和能力建设、加强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 10 方面主要任务。

在促进中药传承创新发展方面，《规划》提出，健全符合中药特点的审评审批体系。科学把握中医药理论特殊性，探索构建以临床价值为导向，以中医药理论、人用经验和临床试验相结合的中药特色审评证据体系，强化循证医学应用，探索发挥真实世界证据的作用，加快完善基于古代经典名方、名老中医方、医疗机构制剂等具有人用经验的中药新药审评技术要求。持续完善中药新药全过程质量控制研究的技术指导原则体系。探索将具有独特炮制方法的中药饮片纳入中药品种保护范围。加强中药监管技术支撑。建立国家级中药民族药数字化基础数据库，建立完善已上市中成药品种档案。建立天然药数据国际交流平台，推动世界卫生组织传统药（中药）质量标准、标准物质相关指导原则以及

《国际草药典》编制。制订全国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强化中药质量安全监管。修订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制订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实施指南，引导促进中药材规范化发展。鼓励中药饮片生产企业将质量保障体系向中药材种植、采收、加工等环节延伸，从源头加强中药饮片质量控制，探索中药饮片生产经营全过程追溯体系建设。加强中药生产经营等全过程质量监管，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爲。引导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主动开展已上市中成药研究与评价，优化和完善中药说明书和标签，提升说明书临床使用指导效果。改革创新中药监管政策。在中药产业优势地区开展中药监管政策试点，推动监管理念、制度、机制创新。加强对医疗机构制剂的规范管理，发挥医疗机构中药制剂传承创新发展“孵化器”作用，鼓励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向中药新药转化。加强中药药效基础、作用机理等基础性科学研究，鼓励运用现代化科学技术和传统中药研究方法开展中药研发，支持多种方式开展中药新药研制，鼓励中药二次开发。

在支持产业升级发展方面，《规划》要求，持续推进标准体系建设。加强标准的国际协调，牵头中药国际标准制定，化学药品标准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生物制品标准与国际水平保持同步，药用辅料和药包材标准紧跟国际标准。

在持续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方面，《规划》强调，进一步完善审评工作体系。落实国家重大战略，优化中药和生物制品（疫苗）等审评检查机构设置，进一步完善国家审评中心与分中心的工作职责和流程。

在加强技术支撑能力建设方面，《规划》明确，深入实施中国药品监管科学行动计划。统筹推进监管科学研究基地和重点实验室建设，开展监管科学等研究。将药品监管科学研究纳入国家相关科技计划，重点支持中药、疫苗、基因药物、细胞药物、人工智能医疗器械、医疗器械新材料、化妆品新原料等领域

的监管科学研究，加快新产品研发上市。

在加强专业人才培养方面，《规划》指出，建设职业化专业化检查员队伍。鼓励中药产业发达省份大力培养中药专业检查员。

同时，《规划》以专栏形式提出 10 个重点建设项目。明确建立中药民族药分子生物学基因库、国家中药标本数字化平台。分地域建设 1 个国家级、8—10 个区域性中药外源性污染物检测与安全性评价技术平台，构建中药外源性有害残留物监测体系。进一步提升藏药、蒙药、维药等民族药检测能力。在中药、化学药品、生物制品、辅料包材等领域布局开展药品监管科学重点实验室建设。

此外，《规划》明确要加强对药品安全工作的统筹协调领导，创新完善支持保障机制，积极参与全球药品安全治理，激励药品监管干部队伍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地方各级政府对本地区药品安全工作负总责，各省级人民政府要建立药品安全协调机制，统筹药品安全和社会经济发展。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1-05

<https://mp.weixin.qq.com/s/xbDxlaQY1wRzplhSuqt35g>

4. 《“十四五”公共服务规划》印发：大力发展中医药服务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宣传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等 21 个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公共服务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系统谋划了“十四五”时期落实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持续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扩大普惠性非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以及推动生活服务为公共服务提档升级拓展空间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及政策举措。其中，对发展中医药服务和发挥

中医药在疾病预防、治疗、康复中的独特作用作出要求。

《规划》提出补齐基本公共服务短板，在医疗卫生方面，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的标准化建设，加大基层中医药人才培养力度，鼓励引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适宜的中医药服务。

《规划》要求推动重点领域非基本公共服务扩容，在均衡发展优质医疗服务方面，坚持中西医并重和优势互补，大力发展中医药服务，充分发挥中医药在疾病预防、治疗、康复中的独特作用。

《规划》明确推进重点行业创新融合发展，在医疗卫生服务提质增效方面，鼓励支持医疗康复、健康管理、心理咨询、中医药养生保健等服务发展。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1-11

<https://mp.weixin.qq.com/s/iljGTSG9uHGZ50kUU1ATaQ>

5. 《推进中医药高质量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发展规划 (2021-2025年)》印发：推动中医药国际合作

日前，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印发《推进中医药高质量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发展规划（2021-2025年）》（以下简称《规划》），旨在全面提升中医药参与共建“一带一路”质量与水平。展望2035年，中医药融入更多共建“一带一路”国家主流医学体系，在国际传统医学领域的话语权和影响力显著提升。

《规划》提出，“十四五”时期，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合作建设30个高质量中医药海外中心，颁布30项中医药国际标准，打造10个中医药文化海

外传播品牌项目，建设 50 个中医药国际合作基地和一批国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加强中药类产品海外注册服务平台建设，组派中医援外医疗队，鼓励社会力量采用市场化方式探索建设中外友好中医医院。

《规划》提出，深化全球卫生治理合作，着力构建传统医学合作伙伴关系。推动中医药纳入更多国家主流卫生体系和政府间合作机制，加大中医药对外援助力度。深化国际组织框架下合作，完善中医药国际标准化体系建设，协调制定国际传统医药标准和监管规则。深化医疗卫生合作，着力增加优质中医药服务供给。加强国际抗疫合作，完善中医药应对国际关注的公共卫生紧急事件机制，加大“三药三方”等有效方剂宣传和推介力度。打造高水平医疗服务平台，向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民众、海外华侨华人、留学生、中资机构人员和赴境外旅行人员等提供优质中医药服务。

《规划》明确，深化科技创新合作，着力塑造中医药发展新优势。加强科技交流合作，推动中医药参与国家战略性科技创新合作与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探索中医药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强化科研平台建设，支持中医药科研院所、高校、企业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相关机构以合资、合作的方式联合建设“一带一路”中医药联合实验室。开展中医药领域重大装备研发，加速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

《规划》要求，深化国际贸易合作，着力培育中医药发展新优势。扩大中药类产品贸易，加快培育我国中医药国际化企业和国际知名品牌。做大做强中医药服务贸易，加强国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建设，完善中医药服务贸易统计体系。扩大中医药国际市场准入，加强中药类产品海外注册服务平台建设，完善中药类产品当地销售和生产体系。深化健康产业合作，着力扩大中医药发展

规模。提升企业“走出去”水平，加快培育产业链条完备的跨国公司和知名国际品牌。推动中外合作产业园建设，推动建立中外合作产业园中国注册中成药认可制度。加强中药材产业合作，提升产业数字化水平。深化区域国际合作，着力推进中医药开放发展。加强与区域战略协同对接。更好发挥各类开放平台作用，在中医药治未病纳入收费项目、中医药知识产权保护、进出口通关及检验便利化方面开展先行先试。

《规划》提到，深化教育合作，着力加强中医药国际人才队伍建设。开展院校合作，提升中医药高等院校国际教育水平，积极推动中医药纳入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高等教育体系。拓展培训合作，提升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民众对中国文化和中医药基础知识理解和认同。加大国际复合型中医药人才培养力度，实施中医药英才海外培养合作项目。深化文化交流合作，着力增强中医药影响力，讲好中医药故事，不断提升对中华文化的理解，加强已纳入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中医药项目的保护和传承。将中医药纳入国家重大对外文化推广活动，打造融中医药健康咨询、展览展示、品鉴体验、现场习练为一体的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中医药文化亮点品牌。发展中医药对外文化产业，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知名度的中医药新媒体品牌。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1-15

<https://mp.weixin.qq.com/s/zDqWM9TgJB7JzuF1B-FReA>

6. 《“十四五”旅游业发展规划》印发：打造一批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和示范基地

近日，国务院印发了《“十四五”旅游业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指出要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优化旅游空间布局，构建科学保护利用体系，完善旅游产品供给体系，拓展大众旅游消费体系，建立现代旅游治理体系，完善旅游开放合作体系，健全旅游综合保障体系等。

《规划》明确要发挥旅游市场优势，推进旅游与科技、教育、交通、体育、工业、农业、林草、卫生健康、中医药等领域相加相融、协同发展，延伸产业链、创造新价值、催生新业态，形成多产业融合发展新局面。要加快推进旅游与健康、养老、中医药结合，打造一批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和示范基地。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1-21

<https://mp.weixin.qq.com/s/SyjsoiYgHSNEORcN2lnG2g>

7. 《“十四五”全国眼健康规划（2021-2025年）》印发：发挥中医眼科在眼病防治中的作用

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十四五”全国眼健康规划（2021-2025年）》（以下简称《规划》），提出发挥中医眼科在眼病防治中的独特作用。

《规划》明确，“十四五”时期着力加强眼科医疗服务体系建设、能力建设、人才队伍建设，持续完善眼科医疗质量控制体系，推动眼科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并下延。提出促进中医眼科与现代眼科新技术、新方法有机结合，发挥中医眼科在眼病防治中的独特作用。

《规划》还对加强眼科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加强眼科专业队伍建设、

提升近视防控和矫治水平等方面作出具体要求。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1-26

<https://mp.weixin.qq.com/s/5aEpkalugTpxScpXQERKBA>

8. 《“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印发：建立中医药理论、人用经验、临床试验相结合的中药特色审评证据体系

近日，国务院印发《“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旨在实现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市场运行更加规范、市场循环充分畅通等。

《规划》指出要稳步提升药品安全性、有效性、可及性。健全符合中药特点的审评审批体系，建立以临床价值为导向，中医药理论、人用经验、临床试验相结合的中药特色审评证据体系。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1-29

https://mp.weixin.qq.com/s/Ex0E3_RMf561QX2M0eFTgg

9. 《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2021-2025年）》印发：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

国家卫生健康委日前印发《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2021-2025年）》，指出医疗机构的设置以医疗服务需求、医疗服务能力、千人口床位数（千人口中医床位数）、千人口医师数（千人口中医医师数）和千人口护士数等主要指标进行宏观调控，具体指标值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其中明

确，2025 年全国医疗机构设置规划主要指标中，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的比例不低于 60%。

规划指出，要深化医养结合，加强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鼓励有条件的二级及以上中医医院设置老年病科，引导部分一、二级公立医疗机构转型为长期护理机构。同时，要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每省（区、市）至少设置 1 个省级中医区域医疗中心。

规划强调，合理设置公立医院数量。在省级区域，每 1000 万至 1500 万人口规划设置 1 个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同时根据需要规划布局儿童、肿瘤、精神、传染病等专科医院和中医医院，地广人稀地区人口规模可以适当放宽，并根据医疗服务实际需要设置职业病和口腔医院。在地市级区域，每 100 万至 200 万人口设置 1 至 2 个地市办三级综合医院（含中医类医院，地广人稀的地区人口规模可以适当放宽），根据需要设置儿童、精神、妇产、肿瘤、传染病、康复等市办专科医院（含中医类专科医院）。在县级区域，依据常住人口数，原则上设置 1 个县办综合医院和 1 个县办中医类医院（含中医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少数民族医医院等），民族地区、民族自治地方的县级区域优先设立少数民族医医院。

规划明确，公立医院每个病区床位规模不超过 50 张。新设置的县办综合医院床位数一般以 600 张至 1000 张左右为宜；新设置的地市办综合医院床位数一般以 1000 张至 1500 张左右为宜；新设置的省办及以上综合医院床位数一般以 1500 张至 3000 张左右为宜。

此外，规划还明确，公立医院“分院区”是指公立医院在原有院区（主院区）以外的其他地址，以新设或者并购等方式设立的，具有一定床位规模的院

区。到 2025 年末，符合条件的公立医院举办分院区不得超过 3 个，各分院区总床位数不超过 2020 年末主院区编制床位数的 80%。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2-07

<https://mp.weixin.qq.com/s/58qiFYYbB89mWrZSAvuvQQ>

10. 《“十四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印发：发挥中医药在老年病、慢性病防治等方面的优势和作用

近日，国务院印发《“十四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旨在不断扩大养老服务供给，更加健全老年健康支撑体系等。

《规划》指出要织牢社会保障和兜底性养老服务网，扩大普惠型养老服务覆盖面，强化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完善老年健康支撑体系，大力发展银发经济，践行积极老龄观，营造老年友好型社会环境，增强发展要素支撑体系，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等。

《规划》明确要发挥中医药在老年病、慢性病防治等方面的优势和作用。积极开展社区和居家中医药健康服务。大力发展老年学、养老服务管理、健康服务与管理、中医养生学相关专业本科教育等。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2-22

<https://mp.weixin.qq.com/s/pDp9UMmGN5MrKCaFjCY1aA>

11. 《“十四五”健康老龄化规划》印发：发展中医药老年健康服务

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教育部、国家中医药局等 15 个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健康老龄化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提出 9 项主要任务，发展中医药老年健康服务被列为任务之一。

为发展中医药老年健康服务，《规划》提出，提升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水平。进一步发挥中医药健康管理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中的独特优势，积极推进面向老年人的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项目，发挥中医药在老年预防保健、综合施治、老年康复、安宁疗护方面的独特作用。鼓励中医医师积极参与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老年人提供个性化中医药服务。不断丰富老年人中医健康指导的内容，加强老年人养生保健行为干预和健康指导。加强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能力建设。加快二级及以上中医医院老年医学科建设，加强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能力、人才培养能力、技术推广能力建设，提升老年人常见病多发病的中医药服务能力和水平。加强各省级中医治未病中心中医药老年健康服务能力建设，制订相关标准规范，培训推广中医适宜技术，提升中医药特色服务能力。加大中医药健康养生养老文化宣传。积极宣传适宜老年人的中医养生保健知识、技术和方法，推动优质中医药服务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积极开展中医健康体检、健康评估、健康干预以及药膳食疗科普等活动，推广太极拳、八段锦、五禽戏等中医传统运动项目，培养树立健康科学的生活方式和理念。

《规划》要求，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促进老年人健康的能力。到 2025 年，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化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 65%以上，65 岁及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达到 75%以上。

《规划》提出，推进老年医学专科联盟建设，通过专科共建、教育培训协

同合作、科研和项目协作、中医与西医协作等多种方式，提升老年医疗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增强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到 2025 年，三级中医医院设置康复（医学）科的比例达到 85%以上。《规划》还明确，在公共卫生、临床医学、中医药等专业中开展老年医学内容的学习，加强老年健康相关复合型人才培养。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3-01

<https://mp.weixin.qq.com/s/crkB3VTyaE0aYtm669ek4Q>

12. 《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动计划》印发： 2025 年实现五个“全覆盖”

近日，国家中医药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医保局、国家药监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等 10 部门联合印发《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计划》）。

《计划》明确了主要目标。指出到 2025 年，基层中医药实现五个“全覆盖”：县办中医医疗机构（医院、门诊部、诊所）基本实现全覆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中医馆实现全覆盖，基层中医药服务提供基本实现全覆盖，基层中医药人才配备基本实现全覆盖，基层中医药健康宣教实现全覆盖。80%以上的县级中医医院达到“二级甲等中医医院”水平，100%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能够规范开展 10 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100%社区卫生服务站、80%以上村卫生室能够规范开展 6 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等。

《计划》提出 7 个方面的重点任务，设置 18 项考核评价指标和 6 项工作专

栏：

一是完善基层中医药服务网络。发挥县级中医医院龙头带动作用，改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服务条件，在全部社区卫生服务站和 80%以上的村卫生室具备提供中医药服务条件的基础上，探索在部分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设置“中医阁”，打造区域相对独立、中医服务更加丰富的中医药服务场所，鼓励社会力量在基层办中医，以中国中医科学院等优势中医机构和团队为依托，创新政策措施，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分层级规划布局建设一批名医堂，推动名医团队入驻，服务广大基层群众。

二是推进基层中医药人才建设。扩大基层中医药人才有效供给，畅通基层中医药人才使用途径，改善基层中医药人员发展环境。到 2025 年，基本实现城乡每万居民有 0.6-0.8 名合格的中医类别全科医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中医类别医师占同类机构医师总数比例超过 25%，社区卫生服务站至少配备 1 名中医类别医师或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的临床类别医师，80%以上的村卫生室至少配备 1 名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的医务人员。

三是推广基层中医药适宜技术。加强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平台建设，到 2025 年，原则上所有县域均应设置符合标准的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加大适宜技术推广力度和考核力度，每个省级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推广 10 类 60 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为每个县培训至少 15 名县级师资，每人掌握 8 类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每个县级中医药适宜技术中心能够按照中医药技术规范开展 45 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

四是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强县级医疗机构中医医疗服务能力建设，开展县级中医医院“两专科一中心”建设，到 2025 年，全部县级中医医院达到

《县级中医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基本标准》；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诊疗能力，发展基层中医治未病服务和中医康复服务，到 2025 年，60%的二级以上县级中医医院设置老年病科，70%的二级以上县级中医医院设置康复科，鼓励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设置中医康复诊室和康复治疗区；完善中医药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到 2025 年，老年人和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分别达到 75%和 85%；切实做好中医药城乡对口帮扶工作，开展国家中医医疗队巡回医疗，深入巡回地区基层送医下乡。

五是加强基层中医药管理能力，加强基层中医药服务管理和质量监管，加快基层中医医疗服务信息化建设，升级改造中医馆健康信息平台，扩大中医馆联通范围，以县级中医医院为重点，提升基层中医药机构信息化水平。2025 年，所有中医馆接入中医馆健康信息平台，实现县级中医医院牵头的医共体内信息互通和管理信息共享。

六是深化基层中医药健康宣教和文化建设。广泛推动中医药健康知识普及，建设一批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角，帮助群众更加经常接触到规范的中医药养生保健知识，制作中医药科普产品，建设中医药科普专家队伍。

七是稳步推进基层中医药改革。做好中医医院牵头的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落实国家医改政策要求，在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县)地区，政府举办的县级中医医院全部牵头组建紧密型医共体，在开展县域医共体建设的其他地区，鼓励政府举办的县级中医医院牵头组建紧密型医共体，中医医院牵头的医共体覆盖人口原则上不低于县域人口的 30%；开展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县)建设，加大医保对基层中医药服务的政策支持等。

《行动》还明确了保障措施。指出要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强化

考核督查、强化宣传引导等。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3-31

https://mp.weixin.qq.com/s/cEpom6u7Z_ClsEtXNzfInQ

13. 两部门发文完善中医药医保支持政策

日前，国家医疗保障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印发《关于医保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充分发挥医疗保障制度优势，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

《意见》提出，将符合条件的中医医药机构纳入医保定点。及时将符合条件的中医(含中西医结合、少数民族医，下同)医疗机构、中药零售药店等纳入医保定点协议管理。按规定将符合条件的提供中医药服务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康复医院、安宁疗护中心、护理院以及养老机构内设中医医疗机构纳入医保定点管理。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定点中医医疗机构纳入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定点范围，提升中医医疗机构区域辐射力。开展互联网诊疗的定点中医医疗机构，按规定与统筹地区医保经办机构签订补充协议后，将其提供的“互联网+”中医药服务纳入医保支付范围。

《意见》提出，加强中医药服务价格管理。建立目标导向的中医服务价格项目管理机制，优化现有中医价格项目，完善新增中医服务价格项目管理政策，丰富中医价格项目。对来源于古代经典、至今仍广泛应用、疗效确切的中医传统技术以及创新性、经济性优势突出的中医新技术，简化新增价格项目审核程序，开辟绿色通道。建立健全灵敏有度的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及时开展调价评估，在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中重点考虑中医医疗服务项目，优先将功能疗效明显、患者广泛接受、特色优势突出、体现劳务价值、应用历史悠久，成本和价格明显偏离的中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调价范围。公立医疗机构从正规渠道采

购中药饮片，严格按照实际购进价格顺加不超 25% 销售。

《意见》提出，将适宜的中药和中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医保支付范围。按规定将符合条件的中药饮片、中成药、医疗机构中药制剂等纳入医保药品目录。加大对中医特色优势医疗服务项目的倾斜力度。鼓励各地将疗效确切、体现中医特色优势的中医适宜技术纳入医保支付范围。规范使用中医医疗服务项目，医保支付不得设置不合理限制。注重发挥中医药在重大疫情防治中的积极作用，建立完善符合疫情诊疗规范的中医药费用按规定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机制。

《意见》提出，完善适合中医药特点的支付政策。加强医保总额预算管理，根据中医医疗机构的特点合理确定总额指标，加大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中医药服务的支持力度。对于中医医疗机构牵头组建的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在总额预算上适当倾斜。推进中医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一般中医医疗服务项目可继续按项目付费。探索实施中医病种按病种分值付费，遴选中医病种，合理确定分值，实施动态调整。支持基层医疗机构提供中医药服务，鼓励定点中医医疗机构在其诊疗范围内承担医保门诊慢特病的诊疗，充分发挥中医药在慢特病防治中的作用。在符合条件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按人头付费，鼓励家庭医生提供中医药服务，鼓励中医医师和有条件的中医诊所组建团队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支持建设中医医疗机构牵头组建的紧密型医疗联合体，实行总额付费、加强监督考核、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的支付政策，推动优质中医药医疗资源下沉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意见》提出，强化医保基金监管。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健全常态化日常监管机制，加强对定点中医医疗机构、中药零售药店医保基金支出管理，防范医药机构虚假就医、住院、购药、虚开诊疗项目等骗取医保基金行为。健全综合监管制度，适应中医药服务管理特点，建立并完善医保部门和中医药主管部门相互配合、协同监管的综合监管制度。

此外，《意见》还提出，各地医保部门、中医药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医保支

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有关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做好部门协调，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医保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要率先制定医保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国家医疗保障局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将结合各地工作开展情况，选择部分地区开展医保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特色试点。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1-04

https://mp.weixin.qq.com/s/5pWjWKA_DYPGiWhApTiXkg

14. 两部门发文规范中医医疗技术命名

近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联合印发《关于规范医疗机构中医医疗技术命名 加强中医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强调，中医医疗技术命名应符合中医理论、科学规范、简短准确，体现中医学术特点，采用中医专业术语，不得采用夸大、自诩、不切实际的用语，不得采用误导患者的用语，不得采用庸俗或有封建迷信色彩的用语。

为进一步规范中医医疗技术命名，加强中医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通知》要求，医疗机构开展与《中医医疗技术手册（普及版）》（以下简称《手册》）和《全国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2012版）》（下称《规范》）中操作方法、内涵相同的中医医疗技术，应使用《手册》和《规范》中的中医医疗技术名称，不得自行命名。

同时，医疗机构应当按照《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开展与其技术能力相适应的中医医疗技术服务，保障临床

应用安全，降低医疗风险。医疗机构对本机构中医医疗技术临床应用和管理承担主体责任。

《通知》还要求，医疗机构应建立并落实本机构中医医疗技术临床应用论证和评估等管理制度；要研究制定本机构内技术操作规范和管理要求，明确管理规定和风险防范措施；要加强对技术操作人员的培训和考核，规范人员操作行为，严格按照技术操作规范开展技术操作，遵守院感控制等相关要求。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和中医药主管部门要充分运用信息化等手段加强对中医医疗技术应用的事中事后监管，保证医疗质量，防范医疗风险。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1-28

<https://mp.weixin.qq.com/s/yTwmLUgzU3i7D1uceH4Exw>

15. 《关于抓好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意见落实的通知》印发：

明确 4 项中医类别评价指标

2月9日，国务院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印发《关于抓好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意见落实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建立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评价机制，并制定了《各省（区、市）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评价指标（试行）》（以下简称《评价指标》），明确 4 项中医类别评价指标，包括要逐步实现县办中医医疗机构全覆盖、三级公立中医医院门诊和出院患者中药饮片使用率达到合理水平等指标要求。

《评价指标》在构建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体系一级指标中提出两项中医类别指标，要求县办中医医疗机构覆盖率要逐步实现全覆盖，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数占三级公立中医医院执业（助理）医师总数的比例达到合理水

平。

《评价指标》在引领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趋势一级指标中提出两项中医类别指标，要求三级公立中医医院门诊和出院患者中药饮片使用率达到合理水平，三级公立中医医院以中医为主治疗的出院患者比例达到合理水平。

《通知》对评价内容作出规定，重点评价各省（区、市）医改领导小组把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作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点任务，强化对公立医院的领导责任、保障责任、管理责任、监督责任，围绕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构建新体系、引领新趋势、提升新效能、激活新动力、建设新文化等方面，全面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通知》还要求，评价指标相关数据直接从医改监测系统、卫生健康统计年鉴、卫生健康财务年报、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满意度调查等现有信息系统中抓取，不得增加基层负担，不得增加医院填表报数工作量。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2-11

https://mp.weixin.qq.com/s/-c_6yzFduf5CQ9V0gIpl7Q

16. 国家中医药局进一步规范中医医院评审工作

日前，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医医院评审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各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公正、公平开展中医医院评审，严格评审过程组织，规范评审程序，严守评审纪律，严把评审准入关，尤其对于新增三级中医医院的评审要严格把关，坚决制止盲目扩大规模，争上等级的情况。

《通知》明确，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不再对二级中医医院评审结论进行统一备案编号，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在评审结束并公示后，按照《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关于统一规范中医医院等级标牌的通知》中的“中医医院编号原则”对二级中医医院进行编号公布。三级中医医院评审结论备案仍按照原规定执行。

《通知》强调，各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应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组织辖区内三级和二级公立中医医院（含尚未参加医院评审的三级和二级公立中医医院）分别参加三级、二级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工作，确保全参与、不缺位。

《通知》要求，各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要按照《关于加快医疗机构、医师、护士电子化注册管理改革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要求，加强中医医疗机构信息管理，指导辖区内各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各级各类中医医院进一步核查核实相关信息，并及时更新，保证数据信息的规范性、准确性和有效性，依托电子化注册系统加强中医医疗机构准入、设置等工作。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2-18

<https://mp.weixin.qq.com/s/pgbtUuMHtoxnVpc322nzEA>

17. 四部门联合印发《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保证中药材质量，促进中药高质量发展

近日，国家药监局、农业农村部、国家林草局、国家中医药局联合印发《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以下简称《规范》），旨在推进中药材规范化生产，保证中药材质量，促进中药高质量发展。

《规范》在质量管理、机构与人员、设施设备与工具、基地选址、种子种

苗或其它繁殖材料、种植与养殖、采收与产地加工、放行与储运、文件、质量检验、内审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说明。

信息来源：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3-17

<https://www.nmpa.gov.cn/xxgk/ggtg/qtggtg/20220317110344133.html>

18. 《关于开展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行动的通知》印发： 发挥中医药作用

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应急部、国家医保局、国家中医药局、中国残联联合印发《关于开展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行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明确了工作内容，指出要提升医疗和养老服务能力，发挥中医药作用，加强队伍建设，提高信息化水平，改善设施条件。指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为老年人提供中医诊疗、中医健康状态辨识与评估、中医药健康管理等服务。加强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在社区养老机构、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推广普及中医保健知识和易于掌握的中医推拿、贴敷、刮痧、拔罐、中医养生操等保健技术与方法。发展中医药康复服务，推广适用于基层、社区的小型化、专业化的中医康复设备和康复适宜技术。

《通知》明确有关要求。指出要加强组织领导，做好经费保障，强化工作协同，注重总结推广。中医药主管部门加强中医药服务监管和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推广。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3-28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3月1日起实施

去年8月20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从今天（3月1日）起正式开始施行，原《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将同时废止。医师法为保障医师合法权益，规范医师执业行为，加强医师队伍建设，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提供有效法律保障。其中明确，国家采取措施，完善中医西医相互学习的教育制度，培养高层次中西医结合人才和能够提供中西医结合服务的全科医生。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规定，以师承方式学习中医满三年，或者经多年实践医术确有专长的，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委托的中医药专业组织或者医疗卫生机构考核合格并推荐，可以参加中医医师资格考试。以师承方式学习中医或者经多年实践，医术确有专长的，由至少二名中医医师推荐，经省级人民政府中医药主管部门组织实践技能和效果考核合格后，即可取得中医医师资格及相应的资格证书。相关考试、考核办法，由国务院中医药主管部门拟订，报国务院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审核、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要求，中医、中西医结合医师可以在医疗机构中的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或者其他临床科室按照注册的执业类别、执业范围执业。医师经相关专业培训和考核合格，可以增加执业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对医师从事特定范围执业活动的资质条件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经考试取得医师资格的中医医师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培训和考核合格，在执业活动中可以

采用与其专业相关的西医药技术方法。西医医师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培训和考核合格，在执业活动中可以采用与其专业相关的中医药技术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明确，执业医师个体行医，须经注册后在医疗卫生机构中执业满五年；但是，依照本法第十一条第二款规定取得中医医师资格的人员，按照考核内容进行执业注册后，即可在注册的执业范围内个体行医。

此外，国家建立公共卫生与临床医学相结合的人才培养机制，通过多种途径对临床医师进行疾病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等方面业务培训，对公共卫生医师进行临床医学业务培训，完善医防结合和中西医协同防治的体制机制。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3-01

https://mp.weixin.qq.com/s/_lom6huTSEG3PB9o7Rne_g

20. 《政府工作报告》：坚持中西医并重，加大中医药振兴发展支持力度，推进中医药综合改革

3月12日，新华社受权全文播发李克强总理代表国务院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3月11日表决通过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批准了这个报告。

报告提出，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更好发挥中医药独特作用，科学精准处置局部疫情，保持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报告提出，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坚持中西医并重，加大中医药振兴发展支持力度，推进中医药综合改革。

2021：坚持中西医并重，实施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

2020：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加强中西医结合。

2019：支持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

2018：支持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鼓励中西医结合。

2017：依法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

2016：发展中医药、民族医药事业。

2015：积极发展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

2014：扶持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发展。

2013：扶持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发展。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3-13

<https://mp.weixin.qq.com/s/IQwKDKRg3nsJ-14rTJqCCA>

21. 云南发布行动计划：2023 年林下中药材产量全国领先

日前，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发布《云南省林下中药材种植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以下简称《计划》），提出十项行动措施，明确到 2023 年，全省林下中药材种植面积、产量全国领先，林下中药材经营水平明显提升，云南道地中药材产品竞争力更加凸显，成为全国林下中药材种植示范省份。

《计划》提出，加强种质资源保护。重点在昆明、大理、保山、普洱、红河、丽江、西双版纳、迪庆等 8 个州（市），依托国有林场、国有林区和有关大学、科研院所，建设濒危野生药用植物资源收集保存圃，开展濒危稀缺中药材种质资源繁育、回归及驯化研究，完善药用植物种质资源库建设。建设良种繁

育基地。积极开展三七、天麻、滇黄精、石斛等林下中药材良种审（认）定工作，加速良种化进程。重点开展林下中药材品种良种扩繁及推广配套建设。到2023年，完成新建或提升改造良种繁育基地22个。

《计划》明确，建设林下中药材种植基地。以县级为单元，统一规划基地建设地块，积极稳妥、科学有序推进林下中药材种植。到2023年，以30个重点县（市、区）为主完成林下中药材基地建设90万亩。建设高标准示范基地。以三七、天麻、滇黄精、石斛等7个品种为重点，选择在部分重点县开展林下中药材种植综合示范基地建设，示范基地集中连片面积不低于300亩。建设产地初加工基地。以龙头企业和专业合作社为主体，加快初加工机械一体化建设，形成“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的生产模式，推进中药材资源的综合利用，保障中药材产品质量。到2023年，建成清洁、规范、安全、高效产地加工厂20个，年生产能力提升10万吨以上。

《计划》从拓展健康文化产业、构建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加强科技服务支撑、加强林地监管和生态监测等方面推动云南省林下中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1-24

<https://mp.weixin.qq.com/s/fxxVMYDMXhfS538DpvkUKw>

22. 云南推动民族医新增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医保

据云南省医疗保障局消息，云南协同推进医药服务供给侧改革，健全完善医保支付政策，支持民族医药发展，将适宜的中医医疗服务项目和傣、彝、藏等民族医新增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医保。

据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黄宏伟介绍，根据相关规划，为进一步减轻群众就医负担，云南着力完善医疗服务价格政策和诊疗项目内涵外延，落实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符合启动条件的及时调整价格。

为此，云南优先将功能疗效明显、特色优势突出的中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调价范围，自 2021 年启动调价以来，已将涉及中医医疗服务项目 65 项进行调整，调整项目占比为 39%，平均调增幅度达 47%。

同时，云南将适宜的中医医疗服务项目和傣、彝、藏等民族医新增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医保支付，对原实行市场调节价、医保不予支付的 183 个诊疗项目中涉及中医及民族医的 21 个项目纳入云南省医保支付范围。

云南还持续增强医药服务可及性。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强化中医药在疾病预防治疗中的作用，推广中医治未病干预方案。

信息来源：新华网

发布日期：2022-02-06

<https://mp.weixin.qq.com/s/vN6Zs5NEKgKzBCbH2kAf-Q>

23. 云南七部门发文规范医疗行为：医保支付试点推进中西医 同病同效同价

近日，云南省卫生健康委、省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联合印发《云南省关于进一步规范医疗行为促进合理医疗检查的若干措施》，从五方面提出 16 条具体措施，明确要探索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

《措施》提出，中医医院要将中医药特色优势发挥情况作为绩效分配重点考核依据，引导医务人员坚持以中医为主的诊疗方向。要深入推进医保支付方

式改革，探索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选择部分病种，试点推进中西医同病同效同价，一般中医药诊疗项目继续按项目付费。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2-11

<https://mp.weixin.qq.com/s/WOCCUGKOMI-B51XYJjLyrQ>

24. 云南：推动中医药健康服务多业态融合发展

日前，云南省人民政府印发《云南省“十四五”健康服务业发展规划》，要求推动中医药健康服务多业态融合发展，到2025年，形成两个以上千亿元产业集群。

《规划》提出，全力推进中医药养生服务发展，做优基地、做强企业、做精产品、做大集群、打响品牌。在稳定种植面积的基础上，大力实施道地中药材提升工程。深度挖掘推广中医药、少数民族医药特色诊疗保健技术和服务，推动一批专业化园区建设。鼓励和支持云南省内中药龙头企业参与国际国内标准制定，强化中药材质量控制与监管，创新业态，推进中医药产业与乡村振兴、养生养老、健康旅游、田园综合体等融合发展。支持将中医药文化元素充分融入特色旅游城镇、休闲度假区、文化街区、主题公园、森林康养基地等，形成一批与中药科技农业、道地中药材种植、田园风情生态休闲旅游结合的养生体验和观赏基地。加快“十大云药”区域公用品牌建设，提升“十大名药材”产品品牌知名度，打造云南省中医药、少数民族医药品牌。

《规划》要求，建设国际一流高原特色运动康体目的地，促进中医药、中华传统体育与现代康复技术融合，发展特色康复医学。建设高水平健康科技创

新平台，加快推进中医药科研和创新，争取建设国家中医临床研究基地、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中医药重点实验室等平台。打造集“医、药、学、康、养、旅、智”为一体的健康产业综合体，加大对医疗卫生、养生保健、运动康体、中医文化等健康文化的宣传。

信息来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发布日期：2022-03-23

https://mp.weixin.qq.com/s/G2dzd_LZEY1eK6L8Lg0cLw

三、专家观点

1. 史静寰：完善分类建设评价，推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近日，由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深入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若干意见》），标志着的“双一流”建设正式进入新一轮周期。

“双一流”建设在中国高等教育发展，乃至国家现代化进程的战略版图上位置十分重要：它不仅是延续多年、为提升我国顶尖大学水平和国际竞争力而实施的、极具中国特色的国家重点建设政策的有效延续，也是中国社会发展进入新时代以后，政府为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加速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大业而采取的重要举措。

习近平总书记在 2021 年 12 月召开的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用“深入推进”，言简意赅地对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工作进行定位，同时强调新一周期的建设方向：突出培养一流人才、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争创世界一流；明确建设路径：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统筹推进、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理解《若干意见》的政策内涵，笔者对完善分类建设评价问题，提出如下思考：

首先，要从国家高质量发展的全局来理解分类建设评价问题

谈及国家发展全局，2017 年党的十九大已明确提出“高质量发展”目标，2021 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新发展阶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并专章论述“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规划目标和“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明确任务。如此说来，“双一流”建设在国家发展全局中，不仅要使一批高水平大学和学科进入世界一流行列或前列，还要带动高等教育体系，乃至整个国家的高质量发展。

这是极具挑战性，需要长期努力探索的工作。习近平总书记 2021 年 4 月在视察清华大学时指出，追求一流是一个永无止境、不断超越的过程，要明确方向、突出重点。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的方向和重点既包括培养一流人才方阵，构建一流大学体系，提升原始创新能力等目标层面的问题，也包括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坚持开放合作，统筹推进、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等路径方面的问题。这说明新一轮建设周期的“深入推进”是全方位的，是支撑国家高质量发展不可缺少的基础性工程。

中国拥有世界上最多数量的人口和最大规模的高教体系，同时还存在高质量教育需求与供给之间不平衡的明显问题。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将“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作为新时代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也作为政府制定、执行和评价任何一项教育改革政策必须正视的基础和不可忽视的约束性条件。

“双一流”建设作为党中央、国务院重点设计和统筹实施的一项重大非均衡发展战略，在起始阶段就确立了“总量控制、开放竞争、动态调整”的建设思路。在遴选原则上既坚持扶优扶强，也兼顾扶需扶特；既考虑国家发展的重大战略需求，也重视区域及行业建设的特殊需要，实行分类建设。进入首轮建设的 140 所“双一流”建设高校覆盖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12 个学科门类，占普通本科高校的 11%。新一周期建设高校和学科数虽略有增加，仍然是中国庞大高校和学科体系中的一小部分。它们数量虽少却充满丰富性、多样性和内在生长性，以及对整个高等教育体系深化改革发展的引领性。对“双一流”院校和学科实施分层分类建设评价，鼓励和引导不同类型建设院校和学科合理定位，凝练特色，在各自领域争创一流，不仅是为这些院校和学科自身发展考虑，也出自全面深化高教体系改革的任務，特别是支撑国家发展全局的战略目标需要。

第二，要从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整体来定位分类建设评价

高质量、内涵式发展等概念并非教育研究所首创，但将提高质量与内涵式发展放在一起使用却和高等教育密切联系。从政府文件来看，2010年出台的《国家教育中长期发展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明确将提高质量作为高等教育发展的目标，并将“关注”内涵式发展作为重要路径，此后党的十八大、十九大分别用“推动”和“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来表述，不仅强化了内涵式发展的重要性，而且使高等教育的发展目标和路径融为一体。在教育研究领域，研究者对“双一流”建设的内涵和目标定位一直存在“多元一流”和“世界一流”的不同说法，教育部领导表态首轮“双一流”建设是“培育国家队第一方阵”后，有关多元一流与世界一流的争论有所缓解，大家更愿意将其看作是建设阶段的重点不同，而非建设目标上的差异。

当前，将“双一流”建设纳入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整体框架已成为政府与学界的共识性任务。中央鼓励各地从国家战略和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出发，形成推进区域内高等教育一体化发展的规划方案。地方政府将“双一流”建设融入区域协同创新体系，使其成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力引擎。很多省份推出本省高水平大学和学科建设计划，打造“双一流”建设的“省级队第一方阵”。一些行业类高水平大学也纷纷抱团取暖，组成行业类院校建设联盟，培育“双一流”建设的“行业院校队第一方阵”。这种由行政归属和发展水平而形成的院校分层分类在现阶段具有一定的合理性，但从更长远和更本质的意义上，院校分类不同于分层，不能仅靠行政力量与手段，要尊重教育规律，注重学科特色。近期教育部发布的一系列相关文件都要求强化学科重点建设，按照基础研究、工程技术、人文社会科学人才培养的不同规律和需求标准，完善多元评价体系和常态化监测系统，逐步淡化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的身份色彩。接下去，如何通过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全面加强现代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来完善高等教育的分类建设评价体系，全面促进并提升中国高等教育的体系性、系统性和综合性发展水平，是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深

层要义。

《若干意见》强调要继续优化“双一流”建设的动态调整机制，引导高校着眼长远发展，聚焦内涵建设。对建设基础好，办学质量高、服务需求优势突出的高校和学科，列入建设范围，对发展水平不高，建设成效不佳的高校和学科，减少支持力度直至调出建设范围，对建设成效显著的高校探索实行后奖补政策。这种以竞争为机制，强调建设成效的灵活调整政策，对建设高校肯定具有鞭策和引导作用，但也提醒我们要更加关注、监测和控制可能出现的高校过于看重竞争而产生的短期效应。

第三，要从高校自主特色发展模式创新来实施分类建设评价

高校是“双一流”建设的主体，这一原则在2018年三部委联合颁布的《关于高等学校加快““双一流””建设的指导意见》中具体表述为：明确并落实高校在“双一流”建设中的主体责任，增强建设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还特别强调要“增强高校改革创新自觉性”。《若干意见》除继续强调淡化身份色彩，强特色，创一流外，列专条为建设院校“探索自主发展新模式”打开空间。如第22条规定：依据国家需求分类支持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优化以学科为基础的建设模式，但不拘泥于一级学科，允许部分高校按领域和方向开展学科建设。文件寥寥数语所表达的意思极为重大，不但为部分高校突破学科壁垒，更加自主、更为灵活、更有特色地建设学科打开通道，而且在更基础、更内在的层面，为高校突破传统发展模式、创新知识生产和组织形式，探索更加适合高校发展的自主创新之路奠定了基础。文件提到的对不同类型建设高校的不同支持政策，如选择若干高水平大学，全面赋予自主设立建设学科、自主决定评价周期等权限，鼓励探索办学新模式；对于区域特征突出的建设高校，支持面向区域重大需求强化学科建设等，都表现出在更广泛的领域内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推进高等教育治理体系创新的努力。

总之，分类建设评价对于“双一流”建设而言决非只是技术层面的改变，

而是涉及建设理念、建设目标和路径、直接影响建设过程的综合性改革。我们要充分认识这一改革的重要性、必要性和艰巨性，在新一轮建设周期内，认真探索并形成具有中国特色、有效助力“双一流”建设的分类建设评价体系。（作者系清华大学教育研究院教授）

信息来源：教育部官网

发布日期：2022-02-14

http://www.moe.gov.cn/jyb_xwfb/moe_2082/2022/2022_zl04/202202/t20220214_599085.html

2. 刘保延：针灸是中医服务的主力军

针灸传承已有数千年的历史。一门医学学科为何能历经如此漫长岁月的淬炼而依然熠熠生辉？因为她在维护人类健康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

目前，针灸已成为我国医药卫生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大力推动下，针灸在学科构建、医疗服务、学术研究、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发展都取得了显著成绩，然而面对新时代、新需求，如何抢抓机遇、直面问题，走出针灸高质量发展之路？近日发布的《中国针灸学会推进针灸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2021—2025年）》（以下简称《纲要》）给出了明确答案。记者就《纲要》的主要内容专访了中国针灸学会会长、世界针灸学会联合会主席刘保延。

一、为民服务是永恒的主题

记者：针灸发展的核心关键是什么？《纲要》中如何体现这一点？

刘保延：针灸发展的核心关键就是为民服务，这是针灸持续发展的基石，是针灸历经数千年不衰、如今又得到全球 100 多个国家接受和应用的根本所在。

《纲要》以针灸高质量发展为核心，是根据国内外人们日益增长的针灸需求而提出的。

就目前状况来看，针灸发展的势头良好。《纲要》中总结的相关数据显示：2019年，县级以上中医医疗机构针灸科门诊总量达到2514.3万人次，针灸科出院总量达到91万人次；2020年，国内艾草产业总产值高达395.13亿元；全国有50所高等院校开设针灸推拿专业，每年全国本科生5000多名、研究生1000多名。

尽管如此，从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来看，还有许多问题制约着针灸发展的步伐。最突出的一个问题是针灸服务业态不能凸显自身优势。据相关研究显示，针灸可以治疗或辅助治疗500多种疾病，涉及人体16个系统，如近些年高质量的临床证据显示，单用针灸治疗过敏性鼻炎、偏头痛、女性尿失禁、功能性便秘、带状疱疹、面瘫、脑血管病变等疾病均有独特疗效；对于肿瘤、心血管、高血压、糖尿病等重大疾病，针灸可作为重要的辅助疗法；针灸在养生保健、治未病以及许多疾病的康复中也能发挥重要的作用。然而，目前在不少医院，针灸科常常被边缘化为辅助科室，有些医院甚至干脆将针灸科与康复科合并，这种服务业态的局限性已经大大弱化了针灸为民服务的能力。

针灸在临床应用中为何如此受限？因为它常常只被认定为是一种技术方法。实际上，针灸不仅仅是一门技术，更是一个理论、诊断、治疗俱全的独特学科。早在《黄帝内经》时期，针灸独特理论体系就已经形成。唐朝时，针科就被作为一级学科与医科并列。

为什么说针灸属于独立学科？因为她是通过刺激人体体表腧穴，在“治神”的基础上，激发人体的自我调节能力来治病养生，其干预人体的方式非常独特。去年，国际顶级期刊——《自然》杂志发表论文显示：刺激足三里等穴位，可在Prokr2神经元介导下，激活迷走神经-肾上腺网络，影响所关联的脏器，进而起到抗炎作用。可见针灸对人体产生的是综合效应，其影响人体的途径、方式和机制与通过胃肠吸收、血液循环代谢起效的药物治疗完全是两回事。这决定了针灸学不只是一种疗法，而是一个具有独立体系的医学学科，其治疗疾病

的范围非常广泛，只是现在很多临床医生和广大患者没有认识到这一点。

这种认知偏差产生的重要原因之一是针灸学术做得不够扎实，没有把针灸治疗各种疾病的思路方法研究透、规范好。此外，针灸服务的人才梯队不健全，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和内涵尚需进一步理清；基础研究缺乏顶层设计、统筹协调，其研究与临床脱节；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针灸技术标准、病症诊疗指南数量和覆盖面均不足；高质量的科普不能满足群众需求等问题，都是导致针灸临床运用受限的重要因素。这些问题不仅会影响针灸在国内推广，也会深刻影响针灸在国际社会的传播。

《纲要》针对针灸发展中切实存在的问题，制定可落地的解决措施，目的是提升针灸为民服务的质量和水平。《纲要》的主体内容就是在探讨如何彰显针灸在全生命周期、全人群以及基层、家庭等健康维护中的独特优势。

二、多措并举构建针灸服务新业态

记者：推动针灸在为民服务方面发挥更大作用，应从哪些方面入手？

刘保延：打破发展壁垒，解决发展问题，构建起针灸服务的新业态，针灸便自然而然地能在为民服务方面发挥更大作用。具体来说，要从以下 3 个方面入手。

第一，要以人民需求为中心，建立上下联动的推广机制。

在顶层设计方面，要树立标杆，制定权威指南、标准等。如《纲要》中提到的“针灸优势病症推进工程”，制定 50 种针灸优势病症的实施方案，形成专家共识、指南和标准，自上而下地把针灸能治哪些病明确地提出来，并建立可遵循的规范，有助于针灸走出针灸科、在更广泛的医疗实践中发挥作用。

在基层推广方面，要结合群众需求，有分层分级意识，如在医院，针灸是一门医学学科，既可攻克疑难杂症，又能治疗常见病；在社区医院、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针灸是一项适宜技术，推广时要保证一学就会、一用就灵，方便基层医务人员掌握；在每个家庭中，针灸是一种保健手段，要让老百姓明白

什么时候可以自我保健，什么时候必须到医院就医。如《纲要》提到的“基层针灸适宜技术推广应用行动”就是针对社区、乡镇医疗机构的推广举措，让基层群众体验到针灸作为适宜技术的简、便、验、廉优势。

第二，针灸学术研究必须跟得上，持续提升针灸惠及民生的能力。

针对学术研究，《纲要》提到，要利用大科学研究思路 and 模式，组织多学科研究队伍，对针灸重大科学问题，开展系统、深入研究。经络、穴位等基本科学问题都属于针灸重大科学问题，还有针刺镇痛、调节免疫、抗炎抗感染、调整内脏功能以及双向调节、“治神”等都是亟须深研的重要命题。对已经取得高质量临床证据的针灸优势病种如疼痛、内脏功能失调、炎症、内分泌及免疫疾病等，也要对其效应机制进行深入研究。同时，还要高质量地推进针灸临床研究，采取“两法并举策略”和“阶梯递进临床研究模式”，通过大量扎实的真实世界针灸临床研究结合高质量的确证性临床试验，为医疗决策者以及百姓选择针灸提供可靠的临床证据，推动针灸这门经验医学逐步转变成循证医学。

第三，平台建设和人才培养应被摆在重要位置，为学术发展提供坚强后盾。

在平台建设方面，《纲要》中强调，要积极推动针灸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医学中心等研究高地建立，整合国内外和多学科资源形成高层次的基础、临床研究基地和平台。针灸是中华文明智慧的结晶，但长期以来，针灸学的高层次平台和基地建设较为弱势，在推动针灸做大做强、高质量发展的今天，补上这一短板是大势所趋。要借助高水平的学术平台和基地筑巢引凤，凝聚国内外一流的中医药、现代医学、信息学、物理学以及生物工程学等多学科团队携手共创，为针灸的学术发展提供有力后盾。

在人才培养方面，《纲要》要求，推动新医科背景下的针灸高等教育改革，强化医教协同、科教并举的人才培养机制。实际上，人才问题一直是制约针灸发展的大问题之一，如针灸学术研究需要既懂针灸又懂现代科学技术的科研人员，针灸的器械研发需要工程领域的人才，针灸的国际发展需要中外文化兼通

者，综合医院里西医医生、麻醉师运用针灸需要规范，针灸在健康服务中的广泛推广需要大量技师等问题都不易解决。

如《纲要》中要求的那样，要解决人才问题，教育改革是根本，从大学里的基础教育开始，整套教育都必须得符合针灸自身发展规律。立足临床、科研、推广应用的实际需求，瞄准针灸医学发展的前沿和方向，把医、产、学、研、用联动起来，把多学科的知识体系融合起来，才能培养出具有兼容并蓄胸怀、掌握多学科知识、具有国际视野的高质量人才。同时，还要明确学科定位，努力将针灸提升为一级学科，带动针灸相关学科人才的培养，以满足针灸高质量发展以及国际化的需求。

三、以数字技术为针灸发展提速

记者：如何借助现代科学的力量，提升针灸为民服务的能力？

刘保延：针灸能穿越几千年历史走到今天，就是因为她在不断吸纳各个时期的先进技术和理念，来实现学科自身的发展提升。在当下这个大数据、高科技、精准化的新时代，在“元宇宙”即将降临我们生活的方方面面之际，用数字技术给针灸赋能，大力推进针灸与现代科学融合发展，是针灸学科势在必行的路。

我认为，包括针灸理论在内的中医学理论体系是一种“天人合一”的“关系本体”，其中的“天”就是自然界赐予人类的各种干预方法如针刺、艾灸等，而“人”则是与干预相应的人体状态，二者相合、相配于“维护健康”这个“一”上，中医针灸理论就在于揭示二者的相合之道，解答“天”“人”互动维护人体健康之理。中医针灸并没有从“物质观点”出发，以还原论指导，从生物学角度回答了“为什么”，而是从“信息观点”出发，以整体论为特色，从关系本体角度告诉我们“是什么”。正是这些“是什么”使其传承数千年而不衰，当然也正因为其不能很好地回答“为什么”而饱受“科学”的质疑。

大数据时代的到来带来了理念、思路、方法的巨变，使得科学不仅仅局限

于“还原论”，从数字科技的角度，可对中医针灸的内涵和前景有一个全新认识，可更好地展现针灸的临床规律和价值，从而改变针灸受质疑的现状。

我带领团队在用数字技术为针灸赋能方面做了很多尝试，比如采用真实世界中医临床科研范式来研究中医针灸，尝试让蕴含着丰富经验和智慧的针灸临床数据“发声”。为此，我们研发了中医现代科技数据平台与共享系统、临床科研信息共享系统等，形成了将临床诊疗过程数据化的临床科研一体化数据采集系统、复杂海量数据的前处理系统、自由文本的智能结构化系统，以及中医临床数据仓库，临床数据多维检索、查询与展示系统，中医临床数据挖掘系统等。这些系统可以高效、动态收集处理真实世界的临床数据，随时追踪患者的病情变化，分析、挖掘针灸的临床规律，为提高临床疗效、优化临床方案提供依据，从而提升针灸为民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四、让针灸在世界舞台大放光彩

记者：在推进针灸国际化方面，中国针灸学会将做哪些工作？《纲要》中有什么具体体现？

刘保延：如果说，推动针灸学科发展的最终目的是为人民服务，那么推进针灸国际化，就把推广针灸的意义上升到了一个更高的层次——为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作贡献。

针灸作为中医药走向世界的“排头兵”，能赢得世界各国人民的认可，靠的是切实疗效。要让针灸在世界医学界中占有一席之地，治疗需要更精准，疗效要说得清、道得明，推广传播也必须符合现代人的认知习惯，这对于中国针灸界来说，是一个很大的挑战。

为推进针灸国际化，《纲要》提出，要积极推动中医药高等院校、研究机构与国外著名大学的交流与合作，吸纳更多的国外学者到我国实验室来工作，目的是引进国外研究之所长，借他山之石提升针灸的学术水平。同时，还要下大力气提升海外针灸从业人员的素质和水平，具体措施包括不断完善各类针灸教

育的国际教材，提升教材外语水平、实用性；推动中国国际针灸培训中心、中医药院校和中医医疗机构以及社团组织开拓国际针灸教育培训，积极开展对外非学历远程教育等。

《纲要》还强调了推动针灸国际化的另一个重要任务——把握标准、规则制定的主动权。目前，针灸标准化体系建设取得初步成效，共制修订 32 项针灸国家标准、56 项针灸团体标准、9 项中医针灸国际组织标准、7 项世界卫生组织标准。未来还要加强与世界卫生组织、国际标准化组织、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联合国经社理事会等国际组织的交流与合作，建立有利于针灸国际化发展的规则体系。

针灸不仅能治病养生，还承载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涵，可在促进世界民心相通、文明互鉴中发挥重要作用。对此，《纲要》要求，继续推进国际针灸一带一路风采行活动，扩大以针载文、以针带药的国际传播。加强针灸在海外“孔子学院”建设中的作用，推广针灸与文化知识传播的有机结合，并要利用信息技术，加强“网上针灸”“数字针灸”建设，努力形成“针连世界”的新模式。

要做到以上这些，凝聚合力是关键，这正是中国针灸学会之所长。《纲要》呼吁，要充分发挥中国针灸学会建设“一流学会”的机遇，利用好世界针灸学会联合会作为“全国先进社会组织”，其总部设在我国的优势。实际上，学会有很强的联合、联动作用。中国针灸学会有 40 多个分支机构、4 万多会员与各省、市、直辖市、计划单列市针灸学会，世界针灸学会联合会在 65 个国家和地区拥有 253 个团体会员。要充分发挥学会专家资源优势，动员多学科专家积极参与到规划任务中去，发挥战略专家智库作用，提高学术交流与文明互鉴活动的质量和水平。

目前，很多推广针灸的品牌活动都已逐渐成熟，如科技部国际针灸学术研讨会、中国针灸学会年会、泰山论灸、西湖论针等都在定期、高质量地开展。中国针灸学会也将一如既往地精心组织策划，在学术研讨中追求深层次的交流

碰撞，积极发挥学术引领作用。

针灸是中医服务的主力军，可为人类健康作大贡献。中国针灸学会的任务就是动员各方力量参与针灸的高质量发展，将企业、医疗、科研等领域的力量整合起来，让针灸在增进民生福祉中发挥更大作用，在国际舞台上绽放更夺目的光芒。

信息来源：中国中医药报

发布日期：2022-03-

04

<https://www.cntcm.com.cn/news.html?aid=193656>

四、他山之石

1. 北京中医药大学：探索“师带徒”人才培养模式，坚持师承教育

2021 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中提出，坚持发展中医药师承教育。增加多层次的师承教育项目，扩大师带徒范围和数量，将师承教育贯穿临床实践教学全过程。2021 年 9 月，在中日友好医院首届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传承工作拜师仪式上，17 位青年中医师经过现场拜师，成为国医大师晁恩祥、许润三等 10 名老中医药专家的学术传承人。

中医药人才培养，师承教育必不可少。师承教育，俗称“师带徒”。近年来，北京中医药大学积极探索建立多元化的院校师承教育模式。自 2015 年起，所有专业与学制的在校生全面推行导师制，实行师承全校化。

一、将师承融入院校教育，提倡早临床、多临床、反复临床

北京中医药大学中医学院院长李峰是 1985 级学生，他的成长离不开长期以来的跟师学习。李峰回忆，读书时，他课后时间几乎都“泡”在国医堂门诊，帮专家抄方。看到老中医开出三两剂药，效果非常灵验，深受触动。这段跟师经历，对他的中医生涯产生了深远影响。

“从《黄帝内经》中岐伯与黄帝的问答开始，中医人才的成长就以拜师为主线，师承教育是符合中医药学特点和中医药人才成长规律的。”李峰表示，过去一些老前辈就提出，在院校培养的学生摸脉摸不准、辨证辨不对、用药效果不好，要解决这个问题，师承教育是必经之路。

“当时学校也感觉到培养中医人才的模式存在短板，希望学生早临床、多临床。”李峰说，学校经过多次开会讨论、论证，2007 年时建立“院校—师承—家传”三结合的 5 年制教改实验班。此后，又开设了 8 年制京华传承班。2011 年开设岐黄班，针对岐黄国医 9 年制中医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将本科教育与直接攻读博士教育相结合。

在长期的实践中，院校师承模式进一步完善。其中，提倡早跟师、全程跟师，早临床、多临床、反复临床是重要教学理念。

“在实践中看到书本上的知识得到运用，对于我这样的初学者，可以更好地理解中医看病的思路。”刚入学一年多的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0 级领军人才培养计划班学生姜树诚说，他从大一下学期开始跟师，目前已跟随导师出诊十余次。

姜树诚受到家庭影响，对中医有强烈兴趣。他坦言，自己目前仍处于学中医的基础阶段，跟师是为了更好地掌握基础，认识中医，了解中医。

“通过师承，让学生更早进入实践，能够弥补传统院校教育中存在的理论与实践分离的不足。”北京中医药大学教务处处长闫永红说，师承也要结合具体的学习阶段，贯穿中医药人才发展全过程。比如岐黄班的人才培养，前 3 年以基础为主，开展跟师见习；到了临床轮转阶段，会再次选择医院的导师；到了专科学习阶段，又有博士生导师负责指导。

二、强调学习经典、提高文化底蕴、培养中医思维，是师承教育必不可少的环节

武琳璐是岐黄班中医内科学专业博士一年级学生，大一开始就跟随李峰出诊。在跟师过程中，她真切感受到了中医的疗效。“比如中医的耳穴压豆，过去在课本上学习过，但是一次门诊中，有个患者因肩周炎肩膀活动受限，在老师的指导下，通过找到耳穴的反应点，贴耳豆按压后，病人肩膀活动度立刻得到改善。”

“在跟诊中，主要是学习如何用中医思维看病。”李峰说，以往临床带教的随机性很强，比如来了感冒的患者，就看感冒。但是作为带教老师，需要更加系统地把知识传授给学生。

李峰和教学团队总结了观诊、助诊、习诊的跟师学习模式。在学生刚入学前两年，以“观”为主，熟悉临床环境、医患交流、突出症状；第二阶段，以

“助”为主，开始抄方、写病历，引导学生提高辨证能力；到了研究生阶段，则开展相对独立的诊疗。

“强调学习经典、提高文化底蕴、培养中医思维，是师承教育必不可少的环节。”李峰说，师承教育也是对中华传统文化和中医经典医籍学术思想的继承。在平时的例会中，李峰会和学生一起读经典文献《黄帝内经》《伤寒论》《金匱要略》等。

“除了跟着老师学习技术，还要学习做人做事。”武琳璐说，李峰老师平时待人温和，对待患者非常有耐心，“今后我在诊疗中也会这样做。”

李峰的带教实践是北京中医药大学师承教育的一个缩影。“每位导师都有自己的风格和特点。”李峰说，学生也各有特点，有些学生喜欢科研，有些喜欢临床，带教也需要因材施教。

在北京中医药大学党委书记谷晓红看来，一个老师对学生的影响，不仅在于知识经验的传承，还在于医德、文化和思维。她认为，要树立“大医精诚、修明德、做明医”的师承教育思想，注重立德树人。在通识教育部分，融入传统文化和中医经典的跟师学习。在专业能力培养方面，将传统中医思维、临床实践能力与现代生命科学知识并重，强调悟性培养和人格塑造。

三、不仅继承一家之长，更要博采众家精髓，最大限度鼓励个性发展

推行师承教育，师资力量是一个重要因素。如何最大限度用好导师资源？闫永红表示，学生们可能对某几位导师更加青睐，选择导师时出现扎堆现象。但是，师承的本质要实现个性化指导，不是变成小班教学。

“通过建立导师库，学校会尽可能提供更丰富的师资资源。”闫永红说，选择导师往往是一个双向的过程。在学校层面，要保障师承不能流于形式，加强师生规范化管理。比如，需要协调学生上课和跟师的时间，做好教学活动的管理和目标设置，跟师时长、评价体系都要跟上，保证跟师质量。师承教育和院校教育相结合，不是简单的跟诊，而是要更加注重经典、注重人文、注重实践。

北中医还特聘民间名老中医、校外知名院士等，开放名医名家视频音频教学资源。“对于民间名老中医，我们最看重的是两点，一是医术高，二是医德高。”谷晓红说，他们往往有独到的理念和实践，通过严格的审查、答辩、遴选，民间名老中医也可以通过开展讲座、出门诊的方式，拓展学生视野，传承个人智慧。

通过广纳师资，北中医形成了“集体带、带集体”的师承模式。以“名医+名师”“医教研三位一体导师”“名老中医工作站”等导师组形式，倡导“名师共同带徒、弟子集体跟师”的理念，让学生们不仅继承一家之长，更要博采众家精髓，最大限度鼓励个性发展。

2014 级岐黄班学生姚睿祺目前读博士三年级，他已经跟过不少老师学习。他说，每个老师的擅长领域、诊疗思路和治法方药都有区别，在临床中学习不同老师的辨证思路，对于开阔视野和提高诊疗水平很有帮助。

谷晓红说，北京中医药大学还成立了王琦书院，以培养中医药领军人才为办学目标，探索师承教育培养新模式，开辟高端人才成长新途径。

信息来源：人民日报

发布日期：2022-01-14

http://paper.people.com.cn/rmrb/html/2022-01/14/nw.D110000renmrb_20220114_2-19.htm

2. 长春中医药大学：让辅导员照亮大学生成长之路

前不久，长春中医药大学中医学院辅导员齐勋荣获 2021 年全国“最美高校辅导员”荣誉称号，实现了吉林省高校和全国中医药高等院校辅导员在该荣誉“零的突破”。

齐勋是长春中医药大学辅导员队伍的优秀代表，他的成绩离不开个人的不懈努力，更离不开学校党委对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高度重视。长期以来，

长春中医药大学党委始终把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一环，在制度保障、队伍培训和工作创新方面积极探索，有效推动辅导员的职业化、专业化发展。

一、制定规章制度，让辅导员有荣誉感、归属感

2015年，硕士研究生毕业的齐勋放弃了在省级三甲医院工作的机会，选择做一名高校辅导员。几年来，他见证了辅导员队伍在学校的发展变化，也深刻感受到辅导员工作带给他的荣誉感、归属感。“学校对我们辅导员这支队伍非常重视。”谈及自己多年来的工作体会，齐勋不假思索地说。

2017年10月1日，新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正式施行，规定“专职辅导员拥有教师和管理人员双重身份”，即专职辅导员可以“两条腿走路”，既可以走专业技术系列，也能同时走行政职级系列。长春中医药大学党委结合工作实际，修订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的意见》，明确辅导员的职责定位、选聘配备、发展培养、管理考核和待遇保障等工作要求。根据《意见》要求，专职辅导员按照工作年限和实际表现落实职级待遇，工作3、5、10、16年（均含）以上，分别按照副科级、正科级、副处级、正处级发放基础业绩奖励绩效，畅通了辅导员职务职级“双线”晋升渠道。同时，学校还专门修订思想政治教育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价基本标准，实行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彻底解决了辅导员评职称的问题。

如今，长春中医药大学的辅导员队伍总体保持稳定，同时也多样化发展。“我们有辅导员转为学工口外的管理岗，具有博士学历的还可以转到教学科研岗位”，齐勋说，“多样化发展符合辅导员职业发展实际，有利于队伍保持活力。而双线晋升和双重身份，则是对辅导员队伍稳定的基础保障”。

此外，为更好地激发辅导员的工作热情，长春中医药大学不断提高辅导员激励机制的覆盖范围，按照专职辅导员每年人均8000元标准设立岗位津贴，纳入学校年度预算。对工作业绩突出、为学校争得荣誉的辅导员还额外给予一定

奖励。

“这一系列举措的实施，确保了辅导员工作有条件、干事有平台、待遇有保障、发展有空间。让我们在辅导员岗位上始终充满了奋斗的激情。”齐勋表示。

二、量化工作任务，让辅导员工作精细化、职业化

工作 6 年来，齐勋累计和学生面对面谈心谈话千余人次，累计走近学生课堂、宿舍百余次。厚厚的笔记和日志，以及为多名毕业生量身定制的求职简历，无不记录着他陪伴每位学生成长成才的奋斗历程。

他还创新构建起班级建设工作方法，召开“每周日主题班会”，建立多渠道“家校联动”；坚持开展中医经典学习竞赛，实现每日晨读、每周考核、每月比赛，贯穿全年覆盖 2000 余人次；开展“线上自习室”，收取学习心得 9112 份、收集学习成果照片 9000 余张；搭建个人微信公众号，定期推送医学常识与专业知识，与学生互动交流、解答问题。

经过齐勋的不断努力，已有多名德才兼备的学生在基层医生岗位上发光发热，而齐勋也成为吉林省高校网络教育名师之一，获评 2021 年“最美高校辅导员”。

提起自己取得的成绩，齐勋认为学校对辅导员工作的量化要求是促使自己不断创新、努力提升工作精细度的关键。

据了解，长春中医药大学制定了辅导员“十个一”工作制度：1. 要求辅导员每周深入一次班级；2. 每月开展一次学生主题教育；3. 遍访一次学生寝室；4. 组织一次学风建设交流；5. 每季度撰写一篇思政工作网文；6. 每学期对主要学生群体进行一次谈心谈话；7. 开展一次学生思想状况调查；8. 每年联系一次学生家长；9. 作一次主题发言；10. 至少发表一篇学术论文。通过实施“十个一”工作制度，辅导员对阶段性的工作要求更加明晰，对工作节奏的把握更有规律，对学生情况的掌握更加细致，对开展有情怀、有温度、有深度的辅导员工作更有底气，辅导员的过程性考核工作也更有抓手。

学校还注重提升学生工作信息化水平，积极推进“辅导猫”学生管理系统使用，实现学生请销假管理、出勤统计、夜间查寝、活动签到等学生日常工作线上操作，帮助辅导员及时准确掌握学生数据信息，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

三、加大培训力度，让辅导员工作专业化、专家化

学业指导、思政教育、就业创业指导、生涯规划……辅导员每一方面的工作都带有极强的专业性，这也是辅导员专业化的难点所在。为了促进辅导员队伍整体能力素质的提升，长春中医药大学把辅导员培训纳入师资队伍和干部队伍培训整体规划，实施了一系列有效举措。

学校每年举办辅导员培训班，组织辅导员参加国家教育行政学院高校辅导员网络学院线上培训，定期开展辅导员沙龙、工作案例研讨等学习交流活动，先后赴延安、通化、临江、汪清等地开展实践教育活动；鼓励辅导员攻读与学生工作相关专业的博士学位，支持专职辅导员承担思政课或学生工作相关的课程教学和研究工作；积极推进辅导员工作室建设，每两年开展一次立项评审，依托工作室打造精品工作项目，实现辅导员全员参与，助力辅导员建平台、带团队、创品牌；每年设立 10 项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辅导员专项课题，加强理论和实践研究；在“长中学工在线”微信公众号开设“青思大讲堂”辅导员专栏，年均推送辅导员原创网文 80 余篇；以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为依托，以赛促学、以学促行，不断提高辅导员队伍的专业水平……这些举措推进辅导员队伍向学习型、研究型、创新型转变，极大提升了辅导员工作的专业化水平。

近年来，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硕果累累。辅导员队伍里成立了 6 个辅导员工作室，主持各级各类课题 60 余项，先后获评最美高校辅导员 1 人，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入围奖 2 人，吉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 2 人、提名奖 4 人，长春市十佳辅导员 2 人；在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中，先后荣获全国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三等奖 1 项，吉林省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一等奖 5 项、二等奖 2 项、优秀

奖 1 项，全国中医药院校辅导员职业能力大赛二等奖 1 项。

思想政治工作没有完成时，只有进行时。面对新征程，长春中医药大学将继续抓好辅导员队伍建设，在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生动实践中奋力书写辅导员队伍团结奋进的新篇章。

信息来源：中国中医药报

发布日期：2022-02-14

<https://www.cntcm.com.cn/news.html?aid=192084>

3. 北京中医药大学：构建中医药文化国际传播新范式

作为中医药高等教育的领头雁，北京中医药大学始终站在服务国家战略需求的高度，紧紧围绕中医药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核心目标，扎根中国大地，办出中国特色。学校深度挖掘中医药文化精髓，面向世界中医药教育和文化传播前沿，首创医教研文一体化的海外“中医中心”模式，积极打造中医药文化国际传播新范式，把中医药文化打造成中外人文交流的亮丽名片、服务生命健康的独特优势，以及国家外交战略的重要纽带。

一、挖掘中医药文化内涵，推出系列文化精品

学校充分发挥首都的区位优势，打造中医药文化研究高地。深挖中医经典智慧，开展原创性研究，充实中医药文化内涵，产出一系列文化研究优秀成果。承担“中医药与中华文明”等多项国家重大课题；建设“北京中医药文化研究基地”，构筑古籍数字化和中医经典研究平台；主编我国第一部中医文化学科规划教材《中医文化学》。

学校图书馆、中医药博物馆、中医药体验馆和国医堂“三馆一堂”文化展示基地，已成为对外展示和传播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窗口。学校通过打造在全国具有引领作用的国际中医体验基地、国际中医药文化旅游基地，让世界各国人民在亲身感知中医药魅力的同时了解和感受中国文化。

把握全媒体时代规律和优势，创新传播形式，积极打造中医药文化国际传播新媒体矩阵，将中医药文化和健康知识进行全球性传播。利用海外新媒体平台推出“讲故事识中医”系列动画、“传统节日与中医药文化”系列视频、“药食同源”系列图文等一系列多媒体作品，加深海外受众对于中医药文化和健康理念的认识与理解。与北京天文馆、北京古观象台等专业机构跨界合作，联合开展“天人相应话健康”系列直播节目。2021年，学校海内外新媒体矩阵平台的总阅读量达到近1700万人次，初步实现了海内外中医药文化的多渠道、多平台有效快速传播。

将中医药文化融合入多种形式，打造传播中医药文化新范式。今年，学校在北京冬奥村和延庆冬奥村承办“‘10秒’中医药体验馆”。该馆作为唯一由高校承办的冬奥村展示项目，融合现代科技，实现“中医药+科技”的精准传播，给世界带来了更有中国印象、更有中国味道、更有中国温度的全新体验。同时，学校临床医学院医护骨干进驻冬奥村参与疫情防控，理疗志愿者为大会提供中医药健康服务，为世界瞩目的奥林匹克冰雪盛会增添了中医药色彩。

二、首创海外中医中心模式，构建中华文化软实力海外桥头堡

学校勇做推动中华文化走向世界的探索者，创建集教育、医疗、科研和文化传播于一体的“中医中心”，以中医药服务实效彰显自信、取得信任、赢得认同。

学校海外中医中心的建设取得了一系列标志性成果。澳大利亚中医中心设计的“针灸治疗癌性疼痛”临床研究方案成为首个中国中医医生进入澳大利亚综合性公立医院开展针灸临床诊疗的科研项目。中医中心优秀临床疗效获得了当地民众的普遍赞誉，吸引着当地民众对中医药文化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同与探究。

落实“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引领中医药高等教育海外传播方向，打造中医药对外教育品牌。学校建设“一带一路”国家人才培养基地、“一带一路”中

医传播与发展联盟、丝绸之路经济带国家传统医学推广联盟等，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培养中医药人才。2021年，学校在中医药国际发展论坛上发布了全球第一套英文版中医系列核心教材、第一套德文版中医系列核心教材。学校培育的中医药国际人才，学成回国后开展中医药事业，让中医药文化的种子在世界各个角落生根发芽，为中医药在世界100多个国家获得合法地位，作出了不可或缺贡献。

三、拓展高层次领域合作，不断凸显中医药国际话语权

学校大力拓展与其他国家主流医学领域高层次合作基地和平台建设。先后与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合作，成立国际中医脑科学联盟；与斯坦福大学合作，建立了国际引智基地……构建系统性、立体化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平台，为学校“双一流”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将中医药与现代科技相融合，开展国际医药前沿研究。借助生命科学最新技术，探索古老中医药的生命科学本质，在《自然》等高水平杂志发表论文20余篇，引起世界同行高度关注。主办“现代生命科学与中医药的对话”系列学术活动。与德、英等国家合作启动“中欧中医药慢病防治合作模式探索和关键技术研究”“中药联合抗生素治疗慢阻肺急性加重期的临床评价和耐药性研究”等项目。

打造有国际影响力的学术杂志、学术标准体系和品牌会议，占领学术高地。创办全球唯一由高校出版、面向全球发行的中医药特色英文期刊，为中医药研究成果国际传播作出重要贡献。与哈佛大学、斯坦福大学、加利福尼亚大学等世界知名高校联合举办整合医学、衰老机制研究、肿瘤学前沿论坛等高级别国际学术会议，促进中西医交流互鉴，集中展示中西医结合前沿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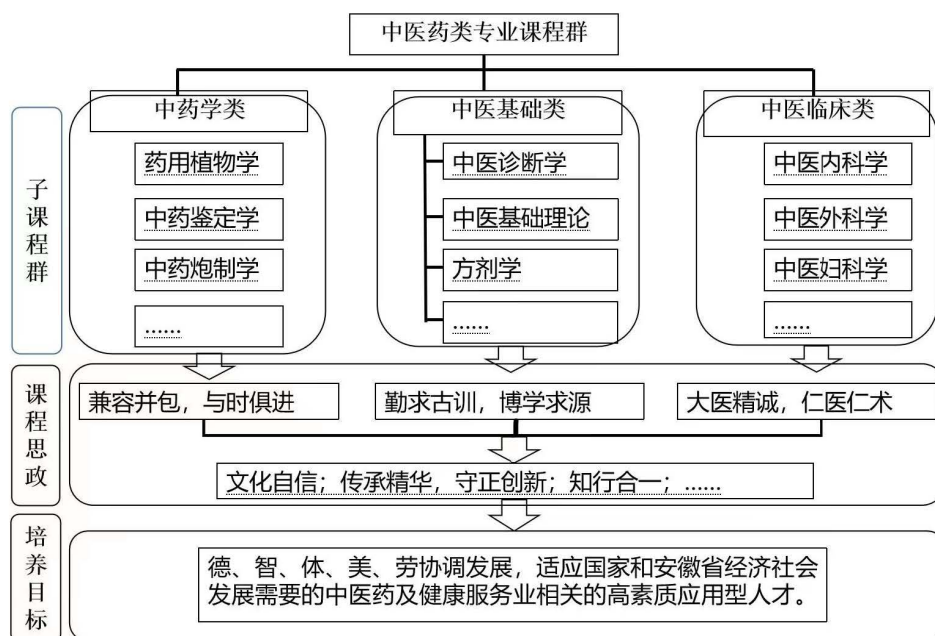
面向未来，北京中医药大学将继续深入挖掘和利用好中医药这一瑰宝，不断探索中医药国际合作新模式，让世界各国人民感受中医的魅力和学理，助推国家软实力，推动中国的优秀文化更广泛、更深远地走向世界。

4. 安徽中医药大学：在探索“课程思政”中助推铸魂育人

近年来，安徽中医药大学坚持问题导向，强化顶层设计，从教学思维转化、教学要素优化、教学支撑强化等方面入手，形成了以思政课程为引领，以各类专业课程为载体，以课程思政为切入点，彰显中医药特色，辐射学校全部课程，推进各类专业课程教师队伍、教学实践、教育资源同频共振的育人新模式。

一、教学思维转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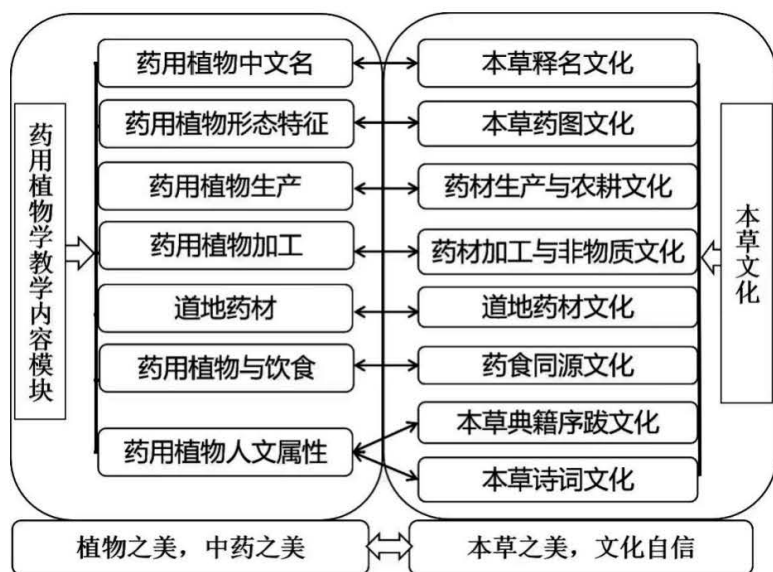
1. 分类指导，建立中医药类专业课程思政教学体系



学校结合办学定位与特色，根据各专业培养目标，构建了中医药类专业课程群的课程思政教学体系。在专业课程群的课程思政特色指引下，学校根据每门课程的特点以及办学特色，构建专业课程的课程思政特色。

以中药学专业药用植物学课程为例，学校立足安徽省丰富的药用植物资源，以及本草学的深厚积淀，深入挖掘本草文化的课程思政元素，在药用植物学课

程思政中依托本草文化，构建文化自信。



2. 彰显特色，建立中医药类专业的实践课课程思政教学体系

实践课程是医学院校教学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安徽中医药大学积极落实国家关于实践育人的指导思想，结合中医药专业国家标准和学校实践资源特色，根据专业特点，构建了中医药类专业实践课程群的课程思政教学体系。

学校“大医精诚”实践育人工程入选国家教育部第二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作为安徽省第二批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的药学院，根据中药学专业实践课程群的特点，充分提炼、分析与总结共性课程思政，构建特色鲜明的中药学专业实践课程群课程思政教学体系。

二、教学要素的优化

1. 优化课程目标，明确专业课程德育要求

学校通过组织修订教学大纲，优化课程目标，督促教师加强对于专业课程教学内容和教学结构的研究，在传授专业知识的同时充分挖掘思政教育内容，凸显专业课程的德育功能。中医学概论、新安医学概论、中国医学史等课程将“增强学生的文化自信”纳入课程目标体系；生物技术导论、生物化学、分子生物学等课程将“科学创新精神”和“爱国主义精神”纳入课程目标体系；急

救护理学、中医诊断学、中药药理学等课程将“职业道德素养”纳入课程目标体系。

2. 加强教学设计，融合专业知识与价值理念

安徽中医药大学根据不同专业、不同学科的知识体系与表达方式的差异，加强教学设计，科学构建融合专业知识与价值理念的教学方案。中医基础理论课在教学设计上构建“上医治国、平语近人”板块，在不同章节引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将专业知识讲授与思想政治教育有机融合。药用植物学教学过程中，药学院中药资源中心主任刘鹤龄以中药“七叶一枝花”（又名重楼）腊叶标本为例，总结出该植物特性：扎根大地、汲取营养，挺直脊梁、不卑不亢，博采众长、全面发展，积蓄能量、塑强自己，绽放精彩、一枝独秀，教育同学们也要学习“七叶一枝花”的品质，踏实学习、积累知识、厚积薄发。这种在专业课程教学中自然融入思政元素的教育方式，起到了润物无声的效果。

3. 创新教学方法，提升教学质量和育人效果

安徽中医药大学结合课程内容和知识特点，创新教学方法，将德育目标有机融入专业知识传授过程中，让学生在不知不觉中感悟、升华。例如中医护理学课程，授课教师将中医小故事和护理典型病例融入课程，强化学生以患者为中心、全心全意为患者服务的理念；急救护理课程在心肺复苏章节教学中引入“江城最美女护士在武汉街头抢救一位大妈生命”的真实案例，突出尊重生命、救死扶伤的高尚职业道德；人体解剖学课程通过课前对遗体标本集体默哀等形式，探索将医学伦理教育融入人体解剖学专业教学中。学校支援湖北医疗队队员栢玲、翁菲菲，在支援武汉抗疫期间，将课程思政有机融入教学内容，在武汉市中心医院后湖院区给学校 2017 级护理专业实习生们带来一堂特殊直播课，坚定了学生作为医疗工作者的崇高荣誉感和使命感。

三、教学支撑强化

学校鼓励支持教师开展课程育人的内容建设和方法改革，编制课程育人的教学案例，选树“课程思政”典型。推进“学科育人示范课程”建设，举办以“课程思政”为主题的课程建设培训会、课程教学研讨会等。立项资助了46门课程思政教学改革试点课程建设，遴选了43个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录制微课视频，并在安徽中医药大学网络教学平台进行示范推广，着力打造一批具有示范性的课程思政精彩课堂。学校在全校范围内遴选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征集案例200余个，分别探索构建具有中医药特色的专业课、专业基础课、公共基础课、实验课、实践类课程课程思政体系。

在新一轮教学大纲修订文件中，学校明确要求“课程目标必须紧扣专业培养目标要求，要包括知识目标、能力目标、德育目标”，“课程教学内容要依据专业培养目标和课程目标确定”，落实德育要求。

四、课程思政育人成效

安徽中医药大学在人才培养过程中始终坚持育人与育才相统一的优良传统，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育人”统领“育才”，以“育才”支撑“育人”，最终实现“育人”与“育才”相统一的“树人”目标，涌现出了一大批育人典型。“爱心超人”2017级护理专业学生沈浩宇，14个月捐献血小板14次、26个献血量，是安徽省2019年高校学生无偿献血“先进个人”、学校“十佳自强之星”；大学生华佗爱心社荣获第11届安徽省青年志愿者优秀组织；汪岱同学获得2018年“全省志愿服务类优秀大学生”、安徽省“向上向善好青年”等称号。

安徽中医药大学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通过改革探索课程思政建设，使思想政治教育的课程边界从传统单一的课程延展至各类专业课程，在探索“课程思政”中助推铸魂育人，将立德树人贯彻到教育教学全过程、全方位、全员之中。

信息来源：中国中医药报

发布日期：2022-03-10

<https://www.cntcm.com.cn/news.html?aid=194217>